



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YONGDING RIVER INVESTMENT CO., LTD.

永定河产业发展联盟  
2021 年第一季度季刊  
( 2021.1.1-2021.3.31 )

2021 年 4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联盟工作综述.....	3
一、联盟启动流域专项产业支持计划.....	3
(一) 涉水产业专项支持计划.....	3
(二) 新能源产业专项支持计划.....	4
二、联盟首次推出年度论文集.....	4
三、《永定河流域发展报告(2020)》咨询项目.....	5
第二部分 联盟各单位动态.....	6
一、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6
(一) 公司召开 2021 年工作会议.....	6
(二) 公司 2021 年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会召开.....	9
(三) 永定绿色(北京)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揭牌运营.....	11
(四) 《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大同市实施方案》正式获批.....	12
(五) 浑源县政府注资永定河投资(浑源) 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3
(六) 公司与首旅集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15
(七) 公司部署开展《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总体方案》修编有关工作.....	17
(八) 公司领导拜访廊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	18
(九) 金融工作继续支持流域产业发展.....	19
(十) 农业产业稳步有序推进.....	19
二、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20
三、北京巅峰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1
四、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2
五、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	26
六、北京银行北京分行.....	27
(一) 北京银行开展联盟会员单位拜访.....	27
(二) 北京银行持续开展永定河流域金融服务.....	28
(三) 北京银行荣获 2020 年金融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	28
七、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
(一) 启迪设计荣获园区 2020 年度经济贡献双料奖.....	29
(二) 启迪设计获苏州高铁新城 2020 年度荣誉称号.....	31
(三) 启迪设计荣获 2020 年度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奖项.....	32
(四) 永定河山峡段调研.....	33
八、中林森旅控股有限公司.....	34
九、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36
第三部分 政策信息.....	37
一、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37
二、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39
三、全国两会召开,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成为热点焦点话题.....	46
四、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	47
五、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 .....	53
第四部分 产业项目.....	59
一、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59

(一) 朔州地区.....	59
(二) 大同地区.....	60
(三) 张家口地区.....	61
(四) 北京地区.....	62
(五) 廊坊地区.....	62
(六) 天津地区.....	62
二、北京银行北京分行.....	63
三、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
(一) 海绵城市精细化设计的工程实践.....	63
(二) 太湖科学城战略规划与概念性城市设计.....	65
(三) 昆山市公共卫生中心工程.....	66
(四) 启迪设计中标多个重大项目.....	68
附件一 从地方政府工作报告看 2021 各省市发力重点.....	72
附件二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87
附件三 国务院关于加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98
附件四 2021 年可申报项目及补贴.....	111
附件五 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	119
附件六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	131

# 第一部分 联盟工作综述

## 一、联盟启动流域专项产业支持计划

在 2020 年产业联盟的工作中，存在着联盟对流域产业发展支持力度不够有力、平台支撑作用不够直接和显著的问题。在 2020 年 11 月召开的联盟年度理事会议上，提出了把是否对流域产业发挥强有力的支持和促进作用作为联盟运作是否成功的重要衡量标准之一。针对上述问题，2021 年联盟推出“专项产业支持计划”。

专项产业支持计划的年度工作目标是：产业联盟单位至少在一个产业领域或一个较大项目取得突破进展（以参与投资或运营为标准）。

根据永定河投资公司年度工作总体安排，专项产业支持计划选取涉水产业和新能源产业两个产业领域作为突破点。

### （一）涉水产业专项支持计划

以镇子梁水库特许经营项目为起点，2021 年逐步获取更多水库的特许经营权，依托流域纽带和永定河投资公司一体化平台的地位，谋划将各水库的水资源“联动”融合，形成流域水资源综合利用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模式。商业模式里，要包含横向生态补偿等政策作为要素条件，要基于水资源延展其他产业内容（例如新能源、文旅、养殖等）。

## （二） 新能源产业专项支持计划

以阳原“牧光互补”项目为起点，以碳达峰和碳中和现相关政策为指引，整合流域内风电、光伏、水电、生物质发电、生物质天然气等（即：除了传统化石能源之外的所有能源业态，均纳入新能源产业领域），深度挖掘流域新能源项目资源，形成具有可落地性的规划，扎实推进具体项目落地。

第一季度，联盟在两个专项支持计划方面，推进了以下工作：与专项方案的咨询机构沟通深化方案；与联盟内有关新能源单位对接具体规划和项目。下一步，将细化工作方案，并开展有关调研，助力流域重点产业项目落地。

## 二、联盟首次推出年度论文集

第一季度，在联盟宣传方面，除了按惯例推出 2020 年第四季度季刊之外，在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巅峰文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星牌体育用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元易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汇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山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八家联盟单位支持下，秘书处在 2 月底汇总整理编写出《永定河产业发展联盟 2020 年专题研究报告（论文）》。

2020 年，联盟各单位为永定河流域产业发展贡献了很多规划策划、建言献策、实践投入或资本支持；没有参与永定

河流域产业发展具体实践的单位，也分享出类似案例或解决方案。本论文集是联盟首次推出年度论文集，展现了联盟部分单位 2020 年的工作重要成果，促进了联盟内加强分享工作成果的氛围，增进了联盟单位之间互相交流。

### **三、《永定河流域发展报告（2020）》 咨询项目**

本项目在 2020 年第四季度基础上，2021 年第一季度主要推进以下工作：一是将 2020 年 12 月底完整项目报告在永定河投资公司内部相关部门和单位征求意见，2 月初收齐反馈意见，并补充部分项目细节资料。二是在春节后抓紧修改完善全稿，于 3 月上旬形成结题送审稿。三是将送审稿报送若干专家进行专家评审，截至 3 月底，已经收回专家评审意见。下一步根据回收意见，继续修改完善报告，计划于 4 月中旬召开项目评审会。

## 第二部分 联盟各单位动态

### 一、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 （一）公司召开 2021 年工作会议

1 月 18 日，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召开 2021 年工作会议。会议总结回顾 2020 年工作，安排部署 2021 年重点任务。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孙国升出席会议并讲话，公司总经理康学增作题为《坚定信心 明确任务 攻坚克难 勇于探索 开启流域治理与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征程》的工作报告。

会议认为，2020 年永定河综合治理和公司各项工作，在国家部省协调领导小组统筹指导下，在流域各地政府和股东单位大力支持下，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一体两翼”战略，全面落实部省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工作要点和公司“8+1”年度目标，疫情防控工作扎实有效，政企合作关系全面深化，工程规划建设扎实推进，资金平衡路径逐步走实，运营管理水平稳步提升，机制模式创新积极有为，企业品牌形象有力提升，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强化，有力推动了永定河综合治理与公司发展迈上新台阶。会议总结了公司成立两年多来的六点经验启示，提出了“十四五”时期四大远景目标，明确了 2021 年工作指导思想和主要思路，作出了“12357”年度工作部署，即：以开启流域治理和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征

程为一条主线；完成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任务、实现“四河”目标和以投资主体一体化带动流域治理一体化、打造永定河样本两大任务；聚焦政企合作、资金平衡、管理提升三大攻坚战；推进投资完成、通水目标、河道管养、产业落地、文化联盟五项重点工作；实现经营、业务、管理、人才、党建、创新、安全七大目标。

会议指出，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做好“十四五”起步开局，关系未来五年流域治理任务目标达成和公司持续发展。公司要坚持以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围绕“开启流域治理高质量发展新征程”工作主线，系统谋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化政企合作宽度广度，激活战略投资人作用，适时推动集团化管控和板块专业化管理，重点抓好投资计划、水量调度、产业开发、资产运维、文化联盟等标志性工作，实现治理工作和公司发展“十四五”时期开门红。

会议强调，做好2021年工作，一要坚持互利共赢，把政企合作作为开展一切工作前提，认真做好“拔高度、抓深度、拓广度”，构建全方位政企合作体系；二要坚持四河目标，加快由河道治理转向生态廊道建设，由抓开工转向补短板，坚持“保续建、控规模、抓质量、保安全”；三要坚持投融匹配，围绕资金平衡统筹开展投融资活动，切实提升投融资能力，拓展收入来源，促进“一体两翼”战略均衡发展；

四要坚持创新驱动，紧扣治理任务和公司职能，围绕“水”开展系统创新，以实践为基础，以“小突破”实现“大创新”，打造“永定河样本”；五要坚持管理提升，提高管理水平和专业能力，推动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六要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健全党管人才机制，做优“选用育留”各环节，真正实现人岗匹配、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七要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提高预判能力，推动风险防控上升新高度，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八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推动公司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把国有企业政治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会议号召，要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敢字为先、干字当头，坚决贯彻落实“12357”年度工作部署，坚定信心、明确任务、攻坚克难、勇于探索，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定力、“快马加鞭未下鞍”的干劲、“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决心，加快推进永定河绿色生态廊道建设，打造人民的致富河、幸福河。

会议期间，分组讨论审议了工作报告，表彰了2020第二届永定河论坛、北京市水务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中层以上干部和职工代表等在公司主会场、视频及线上分会场参加会议。

## （二） 公司 2021 年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会召开

1 月 25 日，公司 2021 年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会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公司总经理康学增及领导班子成员、产业开发部、农业发展部及公司总部相关部门在主会场参会，各分公司、子公司、产业区域中心、筹备组在分会场参会。



产业开发部和农业发展部先后做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报告，总结 2020 年工作，分析问题，查找不足，对今年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目标、工作思路、工作举措和重点工作分工计划进行了全面安排； 随后朔州分公司、张家口分公司分别就本区域 2021 年的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计划进行了全面汇报； 公司相关部门、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对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提出若干建设性意见和要求。



最后康学增总经理进行总结，他指出： 一是经过过去两年努力，产业开发格局基本形成，逐步走上正轨道路，去年产业开发项目有突破，难能可贵； 二是要充分认识到“一体两翼”平衡发展的重要性，要加强重视“产业翼”发展，今年要狠抓项目落地，要抓住重点任务，建议实施产业月度调度会，“挂图作战”全力推进； 三是要持续夯实政企合作基石，今年要加强高层和中层同步发力，各分公司更要做好基层政企关系； 四是公司总部各部门、分公司、子公司要加强统筹、协同、协调、团结协作，要有大局意识、担当意识和正确的政绩观； 五是要做足“水”文章，要理解“八水共治”的主要内涵； 六是要做好投融资和资金平衡，保障产业项目的落地； 七是农业产业项目必须以节水优先为前提，必须与

治污、扶贫、乡村振兴等相结合协同发展；八是要培育忠诚企业、爱岗敬业、清正廉洁的产业人才队伍，今年要加强产业队伍厚度建设，追求人才质量，着力培养干事创业的精神和情怀。

本次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会全面贯彻落实公司年度工作会精神，对全年工作进行了系统梳理，明确了总体任务、重点项目和工作思路，起到了统一思想、凝心聚力、鼓舞斗志的作用，为全年产业开发和农业产业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 （三）永定绿色（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揭牌运营

1月下旬，永定绿色（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揭牌运营。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孙国升、总经理康学增出席运营启动会并为基金管理公司揭牌。

会上，基金管理公司汇报了前期筹备工作情况及下一步工作安排，并表示，将贯彻落实公司总体工作部署和要求，深入推进永定河样本在投融资层面的延伸，实现基金在项目层面的落地，服务大局、服务实体，全力保障流域治理与公司高质量发展踏上新征程。

康学增对基金管理公司的组建工作给予肯定，并指出，

投融资是全国流域治理的共性问题，资金多元化是关键环节，基金管理公司要按照公司年度工作会议要求完成任务目标，协调好与永定河流域各类项目的互生互长关系，在人员结构和管理等具体运作上按照市场化方式推进。

孙国升表示，组建基金管理公司是公司的重要任务，是公司能力不断提升的表现，方向正确、前景光明。他要求，基金管理公司要走职业化、专业化之路，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投资能力；要紧随国家政策，加强向各级政府部门汇报，落实政府及政策支持；要加强和创新管理，形成新气象、新精神、新作风、新风貌。

公司副总经理马建伟、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揭牌仪式。

（四）《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大同市实施方案》正式获批

1月下旬，大同市人民政府正式批准《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大同市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是根据《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总体方案》，立足大同市主要任务，以实现“一地一策”模式及资金平衡为目标，在对区域内沿线相关县区资源、资产调查梳理的基础上，结合国土空间优化、城镇建设、特色产业规划等编制而成。《方案》梳理了大同市国土、水利、农业、林业、供

水等资源资产情况，建立了多样化融资、合作和运营模式，细化了相应的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

《方案》的获批，将进一步加深公司与大同市政府及相关县（区）政府的深度合作和产业项目融合，推进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大同区域项目工程建设，推动大同区域项目资金平衡的落地，有效促进《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总体方案》涉及大同区域内各个项目的实施，保障区域内产业的发展。

下一步，大同分公司将根据批复建议加快落实《方案》中所列重点项目，高质量推动大同市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目标的实现。

#### （五）浑源县政府注资永定河投资（浑源）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 月下旬，浑源县政府注资永定河投资（浑源）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浑源生态公司”）签字仪式在浑源生态公司举行。

浑源县王千庄水库工程项目是浑源生态公司投资建设的浑源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其中一个子项目，浑源县人民政府在 2019 年度第二十二次常务会议上议定，将浑源县王千庄水库工程项目在建工程存量资产作为政府的注册资本。

仪式上，浑源县水务局对王千庄水库工程实物出资有关情况进行了说明；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表示全力支持永定河投资项目在浑源的发展，力促项目早开工、早投运、早见效；浑源县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表示作为政府出资人代表，将全力做好沟通、对接工作，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积极履行股东权利，参与好项目全过程实施。

浑源生态公司感谢浑源县政府及各部门长期以来对公司的支持，并表示，公司将秉承“建生态廊道、促区域发展、树治理样本”的使命，充分发挥企业资金、技术优势，助力浑源县生态环境建设和高质量发展。

同期，浑源县污水处理厂扩容及提标改造 PPP 子项目通过交工验收。验收组分为工程观感质量及结构安全使用功能核查组、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组、联合试运转检查组及专家组四个小组，各验收小组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查看、讨论审议，认为报验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规范要求，工程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合格，单机设备调试合格，联动试车合格，具备交工验收条件，同意进行交工验收。

浑源县污水处理厂扩容及提标改造工程 PPP 子项目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31 个子单位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2020 年 9 月完工并通过单位工程验收，9 月 29 日完成注清水联动试车，主要处理单元设备达到工艺、水力设计系数要求，10 月 1 日开始生物池污泥培养与驯化，12 月完成污泥

处理工艺测试开始脱泥，历时 12 个月全面建成。

#### （六）公司与首旅集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 月 8 日，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定河投资公司”）与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旅集团”）举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并召开座谈会。北京市国资委一级巡视员翟贤军，永定河投资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孙国升，总经理康学增，首旅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宋宇，总经理白凡等出席签约仪式。

会上，永定河投资公司与首旅集团一致表示，双方可依托大运河文化带、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结合北运河水上旅游开发及运营，以文化旅游产业产品体系的提档升级、文化旅游市场的改革创新等合作为契合点，共同在永定河流域构建集景区、会展、酒店等为一体的文旅产业链，提升双方多领域影响力，实现双方互惠互利，合作共赢。

翟贤军转达了市国资委和张贵林书记对本次签约的高度重视，并代表市国资委提出三点希望：一是坚持市场导向。把握“十四五”北京发展战略方向，依托大运河文化带、西山永定河文化带等丰富的自然生态资源及文化旅游资源，以市场化配置和整合为导向，可在景区投资运营、餐饮住宿、旅游旅行等领域积极探索综合服务新模式，打造特色旅游项目；致力打造首都文旅新地标和北京城市新名片，全力推动

文旅产业融合，提升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二是坚持优势互补。以流域治理推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把握生态补水实践，以“水”为核心，发挥双方在文化旅游运营管理、水上及滨水资源投资运营方面的优势，结合北运河水上旅游开发及运营工作，积极探索合作模式，共同建设北运河流域水上旅游项目，实现双方互惠互利，合作共赢。三是坚持平台创新。双方要在合作协议框架下开展深度对接，充分利用搭建好的合作平台，加强多领域交流合作，实现互惠互利，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和北京市国资国企“十四五”期间发展方向，坚持生态优先，加强协同治理，贯彻新发展理念，为首都国企发展壮大、合作共赢树立典型。

此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是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落实首都“四个中心”定位、推进首都水生态文明建设、深化首都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的重要举措，同时也是双方合作发展的标志性事件。未来双方将以此为契机，以资源融合为保障、以产业融合为基础、以职能融合为抓手、以理念融合为核心，助力京津冀文旅融合协同发展，为北京文化中心建设作出更大贡献。

## （七） 公司部署开展《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总体方案》 修编有关工作

为先行开展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打造绿色生态河流廊道，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在生态领域率先实现突破，2016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国家林业局联合印发了《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总体方案》实施以来，以投资主体一体化带动流域治理一体化的治理模式不断达成共识，重点工程有序推进，生态修复效果逐步显现。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基本完成近期治理任务、向“流动的河、绿色的河、清洁的河、安全的河”目标继续奋进的起步之年。按照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部省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要求，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正在牵头开展《总体方案》修编工作。

根据《总体方案》修编工作安排，近期，公司多次召开会议部署有关工作，建立工作机制、明确计划安排、细化工作要求。公司领导强调，要把握好《总体方案》修编的有利契机，站在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的高度和全流域综合治理修复的角度，树立一盘棋思想，做好顶层设计，强化系统观念和创新思维，统筹治理工程、产业开发和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关系，兼顾好国家布局、地方发展和公司诉求等需求，举

全公司之力全面配合落实有关工作。

#### （八） 公司领导拜访廊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

3月25日，公司董事长孙国升一行拜访廊坊市委书记杨晓和，廊坊市委副书记、市长杨燕伟。双方就建立合作机制等方面进行了会谈。

会上，孙国升介绍了公司总体情况。他表示，希望双方进一步强化政治站位，不断拓宽合作渠道，提升政企合作新高度，探索政企合作新模式。他强调，公司将加强对接沟通，加快堵点工程建设，努力为廊坊市人民营造环境优美、宜居宜业的美好家园。

杨燕伟充分肯定了永定河投资公司取得的阶段性成绩。他表示，廊坊市将全力支持永定河投资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政企合作，引进优质项目。同时，希望永定河投资公司发挥优势，为廊坊市争取更多、更优惠的水利政策，真正实现互惠共赢。他强调，各有关部门要立足本职，加强对接，疏通工作堵点，明确思路办法，提供要素保障，努力实现以水定城、以水定居的总体思路。

杨晓和感谢永定河投资公司长期以来对廊坊市生态和经济发展给予的关注和支持。他指出，廊坊市与永定河投资公司的合作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体现。他强调，希望双方在现有的合作基础上，围绕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

规划纲要》要求，加强政企合作的一体化、支持政策的具体化、工作沟通协作的常态化，为双方合作营造良好环境，共同做好永定河综合治理工作，打造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的廊坊样本。

廊坊市委常委、秘书长张金波，副市长张秉舜、张海川，公司副总经理崔卫华参加会谈。

### （九）金融工作继续支持流域产业发展

第一季度，金融工作继续支持流域产业发展。

指导并协助公司资产运营和产业公司开展项目贷款等融资，包括完成永定河北京山峡段“四站两坝”资产转让项目贷款落地、开展怀来官厅水库国家湿地公园股权收购项目融资等。

创新股权投融资模式，拓宽资本运作渠道，通过投资基金撬动社会资本，打通股权融资渠道，针对拟与北京市政府引导基金果树基金、怀来生态公司及天石基金管理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延怀流域绿色发展基金开展尽职调查，稳步推进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工作。

### （十）农业产业稳步有序推进

第一季度，公司有序推进农业产业项目，完成 1 个农业产业项目投资决策。一是积极对接合作资源，统筹谋划项目

前期工作，分别与首农集团、北京菜篮子集团和中国花卉协会完成座谈交流；二是加快推进农业产业项目落地，完成怀安青贮玉米订单种植项目的投资评审和决策审批。

永定河绿色农产品品牌商标注册取得新进展。品牌商标共申请 5 个文字和 2 个图形，合计 35 类。截至目前已取得“永定三生”（4 类）和“永定四季”（5 类）商标注册初步审定通知书，为秋季“永定三生”农产品的入市打下良好基础。

## 二、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季度，本公司在永定河流域内主要为北京、天津、张家口等地提供“十四五”规划编制咨询服务及产业、基建、投融资等领域的专项咨询服务。新启动的重点项目有《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021 年度聘用提供国内高质量项目信息咨询服务的招商中介机构项目》。旨在按照北京市新版城市总体规划和重点产业发展方向，促进首都高质量发展为要求，以“产业研究+舆情分析+活动宣传+洽谈落地”的总体思路，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集成电路、医药健康等十三个重点产业，推进产业招商、精准招商，全力支撑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招商工作的展开。

除咨询委托项目外，本公司集中精力开展了对 31 个省市自治区、17 个国家主要部委（局）2021 年重点工作的追

踪，梳理出包括“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深化改革”等 10 个重点关键词，并且围绕永定河产业开中涉及的涉水产业、现代农业、绿色环保和文旅康养，对京津冀晋四省市重点工作进行了梳理，帮助永定河产业发展联盟把握政府工作重点。详见《从地方政府工作报告看 2021 各省市发力重点》（附件一）。

### 三、北京巅峰文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 月 15 日，巅峰文旅发表了“2020 年十大热点营销事件”通过 2020 年十大热点营销事件的回顾和盘点，以期从不同角度带来一些思考。

2 月 16 日，巅峰文旅依托自主研发的数据监测系统，持续跟踪国内 100 家热门景区文旅大数据，发表了“TOP100 中国热点旅游景区排行榜——2020 年景区口碑舆情报告”、“TOP100 中国热点旅游景区排行榜——2021 年热门景区预测”。

2 月 27 日，巅峰文旅通过整理 2021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发表了 2021 年各省市文旅工作重点，为后期的文旅市场开发寻找一些发力点。

3 月 13 日，巅峰文旅发表了原创文章“深度解锁成都乡村旅游实践模式——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背景下的地方探索实践”通过三类不同项目从实践的角度分析了集体

建设用地不同的运营开发模式。

3月20日，巅峰文旅发表了原创文章“乡村振兴视角下‘微度假’正当时”从微度假的核心特征、基本功能、目的地形态、度假产品进行了阐释。顺应未来“微度假”的发展需求，以文旅赋能更多的微产品和微服务，探索文旅创意新业态。

3月25日，巅峰文旅集团庆祝成立五周年。

3月25日，北京巅峰文旅集团旗下江西巅峰智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开发的水墨镜山小镇项目，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标志着项目正式进入开发建设阶段。水墨镜山小镇项目，以创建国家4A级以上旅游景区为目标，打造有镜花湾五星级酒店、玲珑水街等文旅项目，其中镜花湾五星级酒店将于2022年春节正式营业。

#### **四、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月7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先后刊发了东方园林党委书记、董事、总裁刘伟杰关于《践行绿水青山 绘就美丽中国》的专访，并重点对公司长江大保护代表项目进行了报道。长江经济带承东启西，涵盖沿江11省市，国土面积占比达全国的21%，人口规模和经济总量占据全国“半壁江山”，是我国经济重心所在、活力所在。东方园林紧跟长江大保护战略步伐，围绕长江沿岸11个省市

打造了几十个水生态综合治理和城市环保优质项目。20年来，在遍布中国大地上“种”下10亿棵树的东方园林，让人印象深刻。“但如今的东方园林可不只是一个‘种树’的企业，而是实打实的技术驱动型企业。东方园林的业务已经远不止是园林景观范畴，还涉足了生态治理、环保产业和循环经济业务，未来我们仍会沿用‘东方园林’这个‘金字招牌’”，刘伟杰如是说。

1月20日，在2021年新年之际，东方园林收到了两封来自安徽的表扬信，字里行间饱含着对东方园林及一线项目部员工的感谢与信任。两朵小红花，在这个寒冬绽放得如此美丽。在这两封表扬信中，对东方园林及项目部一线员工在安徽居巢经济开发区南区（亚父园区）景观项目和颍河综合治理景观绿化工程项目中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了高度赞扬，特别是对东方园林项目部员工在百年一遇的洪灾抢险、疫情防控形势下的安全生产表现出的“东方精神”给予充分肯定。

1月27日，在新年来临之际，集团纷纷收到表扬信。十堰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对东方园林无私奉献、顽强拼搏的工匠精神及服务理念表示了肯定。（位于湖北省十堰市的郟阳区，以独特“水井”“水磨”“水车”“天壶”“水罐”等为表现手法与展示元素，打造了全国为数不多的以水文化为主题的“中华水园”。）

1月29日，中共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党员大会在京顺利召开。在雄壮的国歌声中，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党委委员，并组织全体党员通过主会场+分会场、线下+线上并行的方式进行了党课学习。党课聚焦国家“十四五”规划和乡村振兴战略。北京市农工委党校副教授王弢以《见山见人见水：乡村振兴战略与乡村建设行动的核心内涵》为主题进行了精彩授课，对“十四五”规划中提出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目标和实现路径进行了深入解读，并进行了热烈的现场讨论。

2月1日，由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正式实施。这是我国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迈出的重要一步！要实现这一目标愿景，绿色能源的发展势在必行。31个省份在其“十四五”规划中明确了要加大绿色能源发展。在风电、太阳能、核电等绿色新能源中，核电以其高能量密度、低污染排放的优质属性，成为我国绿色低碳能源体系建设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国核电发展也走在世界前列。截至2019年6月，中国运行核电机组47台，居世界第三；在建核电机组11台，居世界第一。核安全是核事业发展的生命线，其重要环节——核废物处置备受社会公众关注。如何安全地把核废物进行降害处置？不但要有先进的核废物处理处置技术体系，还要有严格的管理制度和人才队伍的支撑。东方园林作为生态修复和环境治理综合服务商，持

续进行科技创新，用专业的技术为核能安全利用提供有力支撑。2016年，东方园林成立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正式涉入低水平放射性废物处理领域。

2月5日，在牛年新春佳节来临之际，东方园林收到了一份特别的礼物——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感谢信。信中，朝阳区人民政府区长文献对公司为朝阳区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感谢，并对公司未来发展寄予期望。希望东方园林始终保持热火朝天干事业的劲头，争当高质量发展排头兵，为朝阳区打造首都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文化创新引领区、国际交往中心区、绿色宜居标杆区做出贡献。东方园林必不负这封感谢信中饱含的朝阳区人民政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期望，紧抓历史发展机遇，肩负建设美丽中国使命，全力以赴谋发展，为中国无废城市和美丽乡村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向中国生态环保领军企业的目标迈进。

2月，东方园林利禾设计院院长、研究院院长刘旭先生参加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大同市生态治理研讨会，就饮马河湿地旅游项目和大同市综合治理修复方案，通过将文旅、水利、景观相融合，提出了非常宝贵建议和意见。

3月3日，东方园林接待中国核能电力集团，双方就碳中和、碳交易事宜展开探讨。中国核能作为清洁能源代表，在推动碳中和、碳交易方面有诸多做法值得借鉴，东方园林作为生态碳汇的代表企业，正持续努力为碳中和继续做出新

的贡献。除此之外，双方就核污染处理、污水处理、新建核电园区绿化等合作方向展开详细讨论。

3月26日，E20环境商学院CEO特训班13期学员走进东方园林，分享东方园林业务模式及发展战略，共话“十四五”新发展。问道标杆企业是特训班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业内交流的有北控、首创、博天、康恒、东旭、锦江、中国水业、桑德、国祯、盈峰、永清、鹏鹞、财信、中环装备、金科环境等，跨界交流的有阿里、联想、IBM、美的、西门子、上交所、陕鼓集团、丹纳赫等。本次交流主题：分享东方园林业务模式及发展战略，共话“十四五”新发展。E20环境商学院CEO特训班第13期学员问道东方园林，学习企业成功经验，分享产业发展之道，领悟企业创新战略。同发展，共合作，在一起，共逐梦！

## 五、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

1月12日，由中国公益研究院、三亚海棠公益论坛联合发起的“心孝道·村社老年心理服务”主题论坛在海南省三亚市举办。中国公益研究院院长、三亚海棠公益论坛会长王振耀，海南医学院原党委书记、中国老年保健协会副会长李永春，中科院心理所研究员、中国心理学会原理事长韩布新，中国心理卫生协会理事长马辛，出席论坛并致辞。论坛中，与会嘉宾们以“心孝道·社村老年心理服务”为主题

发表主旨演讲，并以“心孝道·村社老年心理服务理念与方式”和“心孝道·村社老年心理服务内容与创新”为主题展开积极而又富有建设性的多元对话。

## 六、北京银行北京分行

### （一）北京银行开展联盟会员单位拜访

第一季度，北京银行开展联盟会员单位拜访洽谈金融服务。北京银行作为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的战略合作伙伴，也是永定河产业发展联盟唯一的银行类金融机构理事单位，本着在产业联盟日常工作和服务中发挥更加重要作用的宗旨，在理事长单位的密切配合下，于近期开展了联盟内各会员单位的走访活动。目的是使北京银行的金融服务惠及产业联盟内的各个会员企业，特别是与流域综合治理相关的产业，以优质的服务和产品帮助永定河流域相关产业发展，最终服务于流域的综合整治和生态治理。本次活动由和平里支行牵头、理事长单位总协调，北京银行北京分行配合优惠政策，对联盟内各企业的投融资及结算等领域展开了座谈和调研。活动开展不到两个月以来，陆续走访了星牌体育、立根集团等会员单位，在结算、融资、资金增值等领域达成了合作意向。未来，北京银行计划在半年内继续扩大拜访范围，就会员单位关心的个体金融领域问题给出解决方案，以优惠的价格和优质的服务，惠及联盟内会员单位。

## （二）北京银行持续开展永定河流域金融服务

2月8日，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来信感谢我行在永定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对我行给予永定河流域综合治理工作的支持和帮助表示感谢，并肯定我行重要战略合作伙伴作用。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是国内首家由国家顶层设计推动、以流域为单元、跨省级行政区划的流域治理投资公司。在合作中，我行持续发挥国企背景的金融优势，积极搭建符合项目特点的融资模式，2020年为永定河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项目成功发放10亿元项目贷款，用于张家口市洋河综合整治工程，助力张家口一市四区三县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 （三）北京银行荣获2020年金融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

在由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组织开展2020年度金融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评比活动中，我行报送的《Q/BOB 003-2020北京银行网上银行服务质量标准》从920家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网上银行服务企业标准中脱颖而出，荣获金融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企业标准“领跑者”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人民银行等八部委开展，旨在以先进标准引领全面质量提升，推动金融行业高质量发展。荣获金融领域企业标

准“领跑者”称号，标志着我行网上银行在产品、体验、运营等方面得到了权威机构的认可，对客服务质量达到了行业领跑水平。

## 七、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一）启迪设计荣获园区 2020 年度经济贡献双料奖

为鼓励先进，凝聚力量，动员企业克服疫情影响、铆足干劲再出发。2月20日，苏州工业园区对于2020年度经济贡献突出企业予以表彰。

# 中共苏州工业园区工作委员会文件

苏园工〔2021〕42号

## 园区党工委 管委会关于表彰苏州工业园区 2020年度经济贡献突出企业的决定

启迪设计集团荣获园区2020年度经济贡献突出企业“营收增长奖”和“服务经济奖”！奖项是对启迪设计为园区经济做出贡献、不断提升服务质量的双重肯定。



## 营收增长奖

德尔福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三星电子家电有限公司

苏州鲜橙科技有限公司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高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雅马哈发动机智能机器（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德胜电机有限公司



## 服务经济奖

万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裕融租赁有限公司

西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创旅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科锐尔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此次获奖高度肯定了启迪设计集团在经济营收、服务实体经济等方面的突出贡献。在 2020 年的疫情之下，公司抓住机遇，创新发展，紧跟国家发展战略，主动拓宽企业的技术和服务领域。在抗击疫情、业务拓展、“新基建”、振兴乡村、长三角一体化、城市更新改造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的成就。

未来公司必将珍惜荣誉，更好地发挥示范和引领作用，为把园区建设成为世界一流高科技产业园区作出积极贡献。

## （二） 启迪设计获苏州高铁新城 2020 年度荣誉称号

日前，苏州高铁新城召开 2021 年民生实事、重点项目工作会议，会上表彰了 2020 年民生实事、重点项目建设突出贡献单位及优秀参建单位，启迪设计集团荣获“优秀设计单位”。启迪设计集团执行总裁靳建华、总裁助理顾苗龙、EPC 设计院副院长张帆应邀出席会议。



(三) 启迪设计荣获 2020 年度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奖项

2020 年江苏省勘察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结果公布，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荣获“江苏省建筑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前十名”、“江苏省勘察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前三十名”。

## 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文件

苏设协字〔2021〕5号

### 关于公布(2020年)“江苏省勘察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前三十名”、“江苏省建筑设计企业综合实力排序前十名”结果的通知

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为引导和鼓励全省勘察设计企业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自 2008 年起每两年组织一次综合实力排序。启迪设计集团凭借在行业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与持续创新能力，以及长期稳健、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多年来持续摘获双项殊荣，综合实力得到行业和社会的高度认可。

2020 年启迪设计荣膺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优秀企业、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创优杰出企业、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优秀会员单位等荣誉，此次获奖是行业和社会对启迪设计的信任和肯定，也是助推公司前行的责任和动力，启迪设计未来将积极发挥技术、人才、文化、品牌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增强

人才团队素养和能力，提升设计管理水平，加大科技创新创优力度。

#### （四）永定河山峡段调研

3月4日，我公司负责人到永定河三峡段雁翅镇斋堂镇调研。此次调研主要针对珠窝水库20公里尽端路景观廊道沿线用地进行调研，其中包括九合山庄和京西发电厂地块，与镇领导商议中坤山庄和沿河城相关项目的合作意向。



## 八、中林森旅控股有限公司

2月3日，中林森旅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度工作会议在公司总部北京召开，会议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形式举行。中林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李留彬出席会议并讲话，公司监事、集团财务资金部田丰处长应邀参加会议。会议首先传达学习了集团公司2021年度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总结了公司2020年生产经营和经济建设情况，认真分析了公司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系统部署了2021年工作要求。

集团副总经理李留彬在讲话中指出，过去的一年，中林森旅积极落实集团公司“湖泊+”战略，战疫情、抗洪灾，面对压力迎难而上，负重前行，各项工作均圆满完成，能取得这样的成绩实属不易。他强调，新的一年，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要敢于担当，扎实工作，奋勇作为，一是要抓实“十四五”战略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启动工作，充分发挥战略的引领作用，保持战略自信和定力；二是要聚焦“湖泊+”怎么“+”、“+”什么的问题，解放思想，勇于突破资金、技术等资源要素制约，推动项目融合发展；三是要在扩大“湖泊+”战略影响力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建设，不断提高对集团的贡献度；四是要切实加强公司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为集团公司实现做生态产业领袖、创世界一流企业的目标作出更大的贡献！

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汪建敏作题为《加强项目建设，提升发展质量，为加快打造全国湖泊生态产业领军企业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他指出，2020年，面对疫情、洪灾双重考验，国内外形势复杂变化的影响下，公司在集团公司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落实集团公司工作部署和要求，全体干部职工同心协力，迎难而上，顺势而为，各项经济指标均圆满超额完成任务。2021年公司要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党委各项决策部署，以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和公司“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为契机，站在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深化和扩大巡视整改成果、“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对标世界一流企业”为载体，突出工作重点，补齐发展短板，按照“从规模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的要求，朝着打造全国湖泊生态产业领军企业的目标努力奋斗，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100华诞。

会议通报表彰了2020年度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个人和优秀创新项目。会议由公司副总经理冀海鹏同志主持，公司副总经理孙立春、王武军、张海梦、袁野，各部门负责人以及在京全体员工在现场参会。千岛湖发展集团、歙县披云山庄、陆水湖发展公司、鄱阳湖旅游公司、富水湖发展公司、龙江生态公司、月亮湖发展公司等京外三级企业主要负责人及相关同志通过视频形式参加会议。

## 九、 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牛年伊始，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场喜讯连连，继 1 月 4 日中标周家岩片区道路工程后，于 2 月 25 日接连中标重庆轨道 24 号线、江津江洲湾两个大项目，投资分别约 68.7 亿、81.35 亿元。中铁二十二局集团为西南地区的建设贡献国企力量。

## 第三部分 政策信息

### 一、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等 10 部门 1 月上旬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详见附件二，简称《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

水资源短缺是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瓶颈。根据过去 20 年城镇化率与城镇用水的相关关系，我国城镇化率每增加 1%，城镇生活用水将增加 16.7 亿立方米。资源型缺水的同时，我国水环境污染和水生态安全形势也十分严峻。

污水资源化利用，是指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居民生活、生态补水、农业灌溉等，以及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目前，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尚处于初步阶段，利用水平低。我国城镇污水排放量约 750 亿立方米，再生水利用量不足城镇污水排放量的 15%，亟待加快推进。

污水作为第二水资源，具有水量稳定、水质可控、就近

可用等优势。积极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既可缓解水供需矛盾，又可减少水污染。

根据《指导意见》，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的重点领域包括城镇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农业农村污水等三方面。

加快推进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缺水地区特别是水质型缺水地区，优先将达标排放水转化为可利用的水资源，就近回补自然水体。资源型缺水地区以需定供、分质用水，推广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和生态补水利用。

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开展企业用水审计、水效对标和节水改造，推进企业内部工业用水循环利用。开展工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

稳妥推进农业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推广工程和生态相结合的模块化工艺技术，推动农村生活污水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

此外《指导意见》还明确了实施污水收集及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工程等六大重点工程，提出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重点推进城镇污水管网破损修复、老旧管网更新和混接错接改造，到2025年建成若干国家高新区工业废水近零排放科技创新试点工程。

污水资源化利用具有较强公益性，既需要市场积极参与，也需要政府规范引导。《指导意见》要求制定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等实施方案，形成污水资源化利用“1+N”政策

体系。中央财政资金将加大对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投入力度，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符合条件的污水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

在健全价格机制方面，《指导意见》要求建立使用者付费制度，放开再生水政府定价。对于提供公共生态环境服务功能的河湖湿地生态补水、景观环境用水使用再生水的，鼓励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推动污水资源化利用。

**政策信息推荐单位：** 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推荐单位简评：** 污水资源化利用是永定河流域涉水产业的重要内容之一，《指导意见》明确了污水资源化利用的重点区域、重要突破口，明确了三个方面六大工程，对体制机制和保障措施提出了要求，对永定河流域统筹谋划涉水产业有重要指导意义。

## **二、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2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详见附件三，以下简称《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同志接受采访，回答记者提问。

**问：** 请问出台《意见》的背景是什么？

**答：**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一以

贯之大力推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是构建高质量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必然要求，是当今时代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方向，是最有前途的发展领域，我国在这方面的潜力相当大，可以形成很多新的经济增长点。李克强总理强调，要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打造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产业体系，使经济社会发展更可持续、更具活力。

各地区各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促进资源循环高效利用，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得到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和衷心拥护，得到了世界的广泛赞誉。但是，我们也清楚认识到，我国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尚未根本形成，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任务艰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不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尚不稳固，生态环境质量与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不小的差距，绿色技术总体水平不高，推动绿色发展的政策制度有待完善。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指出“生态环保任重道远”。

为此，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起草了《意见》，2020年12月30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近日国务院印发实施。《意见》对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作了顶层

设计和总体部署，旨在统筹好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关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问：请介绍《意见》的总体思路？

答：《意见》坚持系统观念，用全生命周期理念理清了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过程，提出要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全方位全过程推行绿色规划、绿色设计、绿色投资、绿色建设、绿色生产、绿色流通、绿色生活、绿色消费，明确了经济全链条绿色发展要求，推动绿色成为发展的底色，使发展建立在高效利用资源、严格保护生态环境、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基础上，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确保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我国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

问：《意见》提出了哪些原则和目标？

答：《意见》明确了四条基本原则：一是坚持重点突破。以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为重点率先突破，做好与农业、制造业、服务业和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全面带动一二三产业和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二是坚持创新引领。深入推动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推行新型商业模式，构筑有力有效的政策支持体系。三是坚持稳中求进。做好绿色转型与经济发展、技术进步、产业接续、稳岗就业、民生改善的有机结合，积

极稳妥、韧性持久地加以推进。四是坚持市场导向。在绿色转型中充分发挥市场的导向性作用、企业的主体作用、各类市场交易机制的作用，为绿色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意见》提出，到 2025 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明显优化，绿色产业比重显著提升，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更加有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到 2035 年，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绿色产业规模迈上新台阶，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问：《意见》的重点任务有哪些？

答：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涉及到经济社会方方面面，是一项全局性、系统性工程。《意见》从生产、流通、消费、基础设施、绿色技术、法律法规政策等 6 方面对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作出了部署安排，并明确了 85 项重点任务和牵头单位。

一是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意见》提出，

推进工业绿色升级，加快实施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推行产品绿色设计，建设绿色制造体系。加快农业绿色发展，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提高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培育绿色流通主体，规范发展闲置资源交易。壮大绿色环保产业，建设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打造一批大型绿色产业集团。提升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水平，推进既有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改造。构建绿色供应链，开展绿色供应链试点。

二是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意见》提出，积极调整运输结构，加强物流运输组织管理，打造绿色物流。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加快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建立绿色贸易体系，积极优化贸易结构，加强绿色标准国际合作。

三是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消费体系。《意见》提出，促进绿色产品消费，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加强绿色产品和服务认证管理。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因地制宜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扎实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

四是加快基础设施绿色升级。《意见》提出，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大力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加快大容量储能技术研发推广。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推动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厂网一体化”，加快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发展水平，积极

打造绿色公路、绿色铁路、绿色航道、绿色港口、绿色空港。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五是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意见》提出，鼓励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实施绿色技术创新攻关行动。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积极利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政策支持绿色技术应用，发布绿色技术推广目录，推进绿色技术交易中心建设。

六是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意见》提出，强化法律法规支撑，强化执法监督。健全绿色收费价格机制，完善污水处理收费政策，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加大财税扶持力度，继续利用财政资金和预算内投资支持相关项目建设。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加大对金融机构绿色金融业绩评价考核力度，统一绿色债券标准。完善绿色标准绿色认证体系和统计监测制度，开展绿色标准体系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加强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领域统计监测。培育绿色交易市场机制，进一步健全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等交易机制。

问： 请问如何确保《意见》 提出的政策措施得到贯彻落实？

答：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一项重要决策部署，具有较强的宏观性和战略性，

也是一项长期性、艰巨性任务。有关部门和地方要一锤接着一锤敲，持之以恒抓好落实，把贯彻落实《意见》作为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内容。为此，《意见》在抓落实方面提出了四点要求。

一是抓好贯彻落实。《意见》指出，各地区要充分认识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狠抓落实，加强监督，确保政策措施取得实效。

二是加强统筹协调。《意见》是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顶层设计和总体部署，需要各方面的共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强化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做好年度重点工作安排部署，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新情况、新问题，重大情况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

三是深化国际合作。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要统筹好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加强“引进来”和“走出去”，深化与世界各个国家和地区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领域的政策沟通、技术交流、项目合作、人才培养等，积极参与和引领全球气候治理，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积极贡献。

四是营造良好氛围。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需要全社会的参与和支持，特别是各类新闻媒体要积极发

声，讲好我国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故事，适时曝光破坏生态、污染环境、严重浪费资源和违规乱上高污染、高耗能项目等方面的负面典型，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政策信息推荐单位：** 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推荐单位简评：**《意见》全方位契合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的初衷，全面贯彻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对永定河流域产业发展全面布局具有非常现实指导意义。《意见》的六个方面 85 项重点任务，为产业联盟各单位在永定河流域发掘产业项目提供了非常具体的指导方向，具有较好可操作性和可落地性。

### **三、全国两会召开，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成为热点焦点话题**

3 月 4 日，全国两会召开，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成为热点焦点话题之一。全面脱贫之后，未来乡村振兴的路怎么走？朝哪个方向发展？随着国家乡村振兴局正式挂牌，乡村振兴战略进入了全新阶段。“十四五”期间，随着国家扶持农业农村领域的各项预算继续增加，农业强县、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等作为重点扶持对象。巅峰文旅整理了 23 项可申请补贴的农旅项目，已经开始发文申报。详见附件四。

**政策信息推荐单位：** 北京巅峰文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 四、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

3月中旬，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九部门印发《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详见附件五，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同志接受采访，回答记者提问。

问：请问出台《指导意见》的背景是什么？

答：大宗固体废弃物（以下简称“大宗固废”）指单一类别年产生量在1亿吨以上的固体废弃物，包括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工业副产石膏、冶炼渣、建筑垃圾和农作物秸秆等七个品类，是资源综合利用重点领域。我国历来高度重视资源综合利用工作，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把资源综合利用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不断完善法规政策、强化科技支撑、健全标准规范，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壮大，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2019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55%，比2015年提高5个百分点。“十三五”期间，累计综合利用各类大宗固废约130亿吨，减少占用土地超过100万亩，资源环境和经济效益显著。

“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任务更加迫切。受资源禀赋、能源结构、发展阶段等因素影响，未来我国大宗固废仍面临产生强度高、利用不充

分、综合利用产品附加值低的严峻形势。目前，大宗固废累计堆存量约 600 亿吨，年新增堆存量近 30 亿吨，其中，赤泥、磷石膏、钢渣等固废利用率仍较低，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任重道远。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提升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水平，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起草了《指导意见》，明确了新时期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的主要领域和目标要求，提出了统筹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效率稳步提升、绿色发展全过程推进、技术模式创新发展重点任务，提出了实施资源高效利用行动，全力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实现新进步。

问：《指导意见》编制的主要思路是什么？

答：《指导意见》编制的总体考虑是按照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的“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要求，聚焦七类大宗固废，综合考虑未来五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绿色发展为核心，以绿色、高效、高质、高值、规模化利用为重点，不断完善产业体系，持续创新利用模式，攻关突破关键技术，逐步健全政策法规，对“十四五”时期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高质量发展进行系统安排。

问：《指导意见》提出了哪些基本原则和目标？

答：《指导意见》提出了新时期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

的 5 条基本原则。一是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相结合。完善综合性政策措施，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二是坚持规模利用与高值利用相结合。积极拓宽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渠道，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附加值。三是坚持消纳存量与控制增量相结合。科学有序消纳存量大宗固废，严控新增大宗固废堆存量。四是坚持突出重点与系统治理相结合。加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全过程管理，协同推进产废、利废和规范处置各环节。五是坚持技术创新与模式创新相结合。强化创新引领，突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技术瓶颈，培育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新模式。

《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利用规模不断扩大，新增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废有序减少。同时，提出综合利用产业体系不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逐步建立、综合利用制度基本完善、协同发展模式不断创新和示范引领作用显著增强等 5 个方面目标。

问：请问《指导意见》在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方面确定了哪些重点任务？

答：《指导意见》从提升利用效率、推进绿色发展、推动创新发展 3 个方面明确了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的 13 个重点任务。

一是提高大宗固废资源利用效率。围绕煤矸石和粉煤灰、

尾矿（共伴生矿）、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七大类品种，提出各类固废综合利用的主要途径，推动提高大宗固废资源利用效率。对于煤矸石和粉煤灰，鼓励以填充物、建材原料等方向进行综合利用；对于尾矿（共伴生矿），鼓励在砂源替代材料制备、有价值组分梯级回收等方面进行利用；对于冶炼渣，鼓励在道路材料掺用、建设工程领域掺合、稀贵金属回收等方面进行利用；对于工业副产石膏，鼓励在建筑材料、土壤改良、路基材料、新材料制备等方面进行利用；对于建筑垃圾，鼓励在制作再生骨料、环境治理等方面进行利用；对于农作物秸秆，鼓励在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清洁能源、高附加值绿色产品等方面进行利用。

二是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绿色发展。从产废行业绿色转型、利废行业绿色生产、大宗固废规范处置三个环节，明确了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全过程绿色发展的相关要求。对于产废行业，通过开展绿色设计、发展绿色矿业、开展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推动大宗固废产生过程自消纳、在工程建设领域推行绿色施工等实现大宗固废的源头减量。对于利废行业，通过加强整治、强化监管、发展绿色运输、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等强化过程控制。对于规范处置，通过加强大宗固废贮存及处置管理、统筹兼顾大宗固废增量消纳和存量治理，守住环境底线。

三是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创新发展。从模式创新、科技创新、机制创新、管理创新 4 个层面安排相关任务。关于创新利用模式，对于不同行业，提出具有推广价值的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模式。关于创新关键技术，鼓励企业加大关键技术研发投入力度，建立基础研发平台，将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加强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关于创新协同机制，鼓励多产业协同利用，推进产业间深度融合，推动跨区域协同利用，推进国家重大战略区域的大宗固废协同处置利用。关于创新管理方式，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逐步实现“互联网+大宗固废”的管理模式，鼓励社会力量开展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交易信息服务，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问： 针对《指导意见》 中提出的目标任务，请问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相关部门将如何推动落实？

答： 为进一步抓好工作落实，《指导意见》 提出了 4 项具体行动。一是骨干企业示范引领行动。培育 50 家带动作用强、技术及市场优势明显的骨干企业，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并努力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实施范例。二是综合利用基地建设行动。聚焦重点产废行业，培育 50 个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基地和 50 个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 在粮棉主产区，培育 50 个工农复合型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三是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推广行动。加大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推广力度，与绿色

生活创建、绿色采购、绿色建筑、乡村建设行动等相结合。四是大宗固废系统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在完善标准、加强统计、开展评价等多方面提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能力水平提升路径。

问： 请问如何保障《指导意见》 的顺利有效实施？

答： 为强化实施，《指导意见》 提出了 4 项保障措施。一是加强组织协调。各级发展改革委和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建立协调机制，统筹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工作。二是强化法治保障。健全法律法规，积极推动资源综合利用立法，强化执法监管。三是完善支持政策。继续落实税收优惠政策，鼓励绿色信贷，支持相关企业发放绿色债券，鼓励地方支持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不断探索依靠市场机制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的路径和模式。四是加强宣传推广。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加大各类政策、典型案例、先进经验的宣传力度，激发投资活力，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

**政策信息推荐单位：** 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推荐单位简评：** 《指导意见》 明确指出了七大类大宗固废和三个方面 13 项重点任务，提出了“十四五”末要达到新增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和存量大宗固废有序减少的明确目标。永定河流域存在大量大宗固废种类，特别是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共伴生矿）、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

等，为流域产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为产业联盟有关单位带来产业发展机会。

## 五、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

3月下旬，生态环境部与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详见附件六，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生态环境部土壤生态环境司与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有关负责同志就《实施方案》出台的背景、意义和主要内容等回答记者提问。

问： 农业面源污染具有哪些主要特点？

答： 面源污染也称非点源污染，按照来源的不同，可细分为农业面源污染和城市面源污染等。农业面源污染，是指农业生产过程中由于化肥、农药、地膜等化学投入品不合理使用，以及畜禽水产养殖废弃物、农作物秸秆等处理不及时或不当，所产生的氮、磷、有机质等营养物质，在降雨和地形的共同驱动下，以地表、地下径流和土壤侵蚀为载体，在土壤中过量累积或进入受纳水体，对生态环境造成的污染。

农业面源污染具有以下特点： 一是分散性。固定污染源通常具有明确的坐标和排污口，而农业面源污染来源分散、多样，没有明确的排污口，地理边界和位置难以识别和确定，无法开展有效的监测； 二是不确定性。固定源污染物的排放通常具有明确的时间规律，容易确定排放量和组分，而农业

面源污染的发生受自然地理条件、水文气候特征等因素影响，污染物向土壤和受纳水体运移过程中，呈现时间上的随机性和空间上的不确定性； 三是滞后性。固定污染源通过管道直排进入环境，能够对环境质量产生直接影响，而农业面源污染受到生物地球化学转化和水文传输过程的共同影响，农业生产残留的氮磷等营养元素通常会在土壤中累积，并缓慢的向外环境释放，对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的影响存在滞后性； 四是双重性。固定源污染物成分复杂，常含有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有害物质，往往直接对人体和环境造成严重损坏，而农业面源污染物以氮、磷营养物质为主，利用好了对农业生产是一种资源，只有进入受纳水体或在土壤中过量累积，才是污染物。

由于农业面源污染的上述特点，难以确定监管对象和治污主体，常规生态环境管理模式难以满足日常工作需要，从而对治理模式、监测体系、监管方式提出更高的要求。

问： 目前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的进展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难点有哪些？

答：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十三五”以来，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大力实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 等系列攻坚行动，全国化肥农药使用量持续减少，三大粮食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分别达到 40.2%和

40.6%；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稳步提升，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75%， 秸秆综合利用率、 农膜回收率分别达到 86.7%、 80%。 全国地表水优良水质断面比例提高到 83.4%， 同比上升 8.5 个百分点， 劣 V 类水体比例下降到 0.6%， 同比下降 2.8 个百分点。

但是， 我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仍任重道远。 一是源头防控压力大。 相比于工业、 城市污染治理，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起步晚、 投入少、 历史欠账多， 面临着既要还旧账、 又不欠新账的双重压力，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的形势依然严峻。 二是法规标准体系不完善。 农业面源污染相关统计数据分散， 调查、 评估和监测等技术规范尚不健全， 污染治理设施建设、 验收、 运维等规范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三是环境监测基础薄弱。 农田尺度面源污染监测网络虽已建成运行， 但流域—— 区域尺度监测网络尚未形成， 无法及时掌握农业面源污染状况和变化情况。 四是监管能力亟待提升。 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的机构还不健全， 人才队伍建设欠缺， 专业支撑保障能力薄弱， 缺乏科学评估及可量化、 可操作的考核体系。

问： 《实施方案》 出台的背景、 目的和意义是什么？

答： “三农” 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 是全党工作重中之重。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落实党中央、 国务院决策部署， 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力度，逐步建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政策制度和技术体系，促进农业绿色发展，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制定了本《实施方案》。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因其自身的显著特征，是当前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突出难点，现阶段我们既要认识到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对整体环境影响不容忽视的重要性，又要认识到需要久久为功的长期性。在充分考虑工作基础、人员力量、实践经验等因素的前提下，坚持“突出重点、试点先行”的总基调，以钉钉子精神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逐步削减土壤和水环境污染负荷，促进土壤和水环境质量改善。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事关农村生态文明建设，事关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业绿色发展，事关城乡居民的水缸子、米袋子、菜篮子，更是关系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对于实现乡村全面振兴、补齐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突出短板、建设美丽乡村具有重要意义。

问：《实施方案》的基本原则、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是什么？

答：《实施方案》按照统筹推进、突出重点，试点先行、夯实基础，分区治理、精细监管，政策激励、多元共治的基本原则，一是深入推进重点区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以化肥农药减量化、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污染治理为重点，因地制宜建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技术库；二是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政策机制，健全法律法规制度，完善标准体系，优化经济政策，建立多元共治模式；三是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管理，开展农业污染源调查监测，评估环境影响，加强长期观测，建设监管平台，逐步提升监管能力。

到 2025 年，重点区域农业面源污染得到初步控制。农业生产布局进一步优化，化肥农药减量化稳步推进，规模以下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水平持续提高，农业绿色发展成效明显。试点地区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网络初步建成，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的法规政策标准体系和工作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重点区域土壤和水环境农业面源污染负荷显著降低，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网络和监管制度全面建立，农业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

问：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将如何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工作？

答：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现阶段将根据《实施方案》具体安排，指导全国加快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优先解决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等国家重点战略发展区域的突出问题，促进水土环境质量改善，不断促进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是分区分类实施“源头减量-循环利用-过程拦截-末端治理”措施，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秸秆“五料化”利用、农膜回收等行动，促进畜禽粪污还田利用，推动种养循

环，因地制宜建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技术库； 二是以建立“政府-市场-农户”多元共管共治体系为核心，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体系、经济政策、共治模式等方面政策机制； 三是以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管理为核心，开展农业面源污染调查监测、负荷评估，建设农业生态环境野外观测超级站和农业面源污染监管平台，不断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监管水平； 四是强化示范引领，建设一批以污染防治、调查监测、绩效评估等为主要内容的试点示范工程，形成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典型模式，完善农业面源污染调查监测体系，探索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绩效评估。

**政策信息推荐单位：** 北京元易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推荐单位简评：** 生物天然气项目高度契合《实施方案》，生物天然气项目以农业秸秆和禽畜粪污等农业面源污染物为原料，生产生物天然气和有机肥的治理路线是农业面源治理最有效办法，在将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处理的同时，生产出清洁能源生物天然气代替燃煤使用、避免秸秆焚烧，保护大气环境，生产出绿色有机肥料代替化肥和农药使用量，保障食品安全，避免化肥农药残留物进入水体，也保护水环境。《实施方案》的推出，为永定河流域发展生物天然气产业提供了有力政策支持。

## 第四部分 产业项目

### 一、永定河流域投资有限公司

#### (一) 朔州地区

##### 1. 朔州市镇子梁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

1 月上旬，签署镇子梁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协议。镇子梁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采取 LOT（租赁-运营-移交）运作方式，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后，在充分保障农业灌溉用水需要的基础上，将充分发挥公司在永定河流域水资源一体化经营优势，优化水资源配置，提升流域水资源效能，提高镇子梁水库水资源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 月上旬，镇子梁水库开闸泄水，标志着永定河流域首座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正式启动运营工作。为保障下游春季农田灌溉用水需求，朔州资产运营公司派专员在春灌期间进驻朔州市镇子梁水库管理中心，每日定时监测、校核水量，高效、专业、严谨地开展运营管理工作，全力以赴提高项目运营性收入。

##### 2. 朔州市东榆林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

1 月，朔州市桑干河水利管理中心委托咨询机构编制完成《朔州市东榆林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实施方案》，朔州

市水利局组织召开《实施方案》征求意见会向有关委办局征求意见。

## （二）大同地区

### 1. 册田水库特许经营项目

完成册田水库特许经营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册田水库特许经营与阳高守口堡水库、册田到天阳盆地供水通道项目一揽子方案初稿。

### 2. 天镇县永定河流域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合作项目

已完成天镇县永定河流域发展有限公司法律尽调、资产评估、财务审计工作。天镇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已出具尽调报告确认函。

### 3. 大同供水公司混改项目

3月，公司领导与大同市领导就推进本项目进行会谈。4月初，永定河大同运营公司与分管市领导就细节问题继续深入推进。

### 4. 恒山水库特许经营项目

完成立项报告、《恒山水库水资源、水体、水面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投可研报告，截至3月底，公司已参与投标。

### 5. 浑源生态 PPP 项目

一季度完成投资约 300 万元；神溪湿地公园、柳河治理

项目为本年度主要推进的两个子项目，政府正在对设计方案进行调整，目前项目暂不具备开工条件。

### （三）张家口地区

#### 1. 友谊水库供水特许经营项目

编制完成《盘活友谊水库资产初步工作方案》（初稿），就该工作方案的“TOT”运作方式、路径、思路等已向张家口市有关政府机构进行汇报交流，同时与有关金融机构进行了业务对接。

#### 2. 张家口河道砂石采销项目

一是积极与省水利厅、市水务局沟通，初步同意按照弃砂利用的方式进行经营，增加了采砂量。二是永定河张家口河道公司组织调研小组到东洋河、洋河上游段和下游段河道现场进行实地调研，提前对河砂余量、河道现状、河砂运输内外路线、现场管理等进行实地查勘，做好经营准备工作。

#### 3. 张家口阳原县牧光互补项目

向张家口市能源局呈报了项目框架合作协议书，同时启动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工作。

#### 4. 怀安县南山园区供水项目

现有水源地水资源论证报告已完成专家评审，现正处于修改完善阶段；一季度获得供水收入和利润情况符合预期进度。

## 5. 首都核心功能服务基地项目

永定河怀来生态公司与怀来县政府、相关合作伙伴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围绕怀来两个高铁新城 TOD 规划及后期一二级开发的合作内容组建筹备组开展前期工作，启动怀来高铁站概念规划设计工作。

### （四）北京地区

#### 大兴临空科技城项目

已取得庞各庄镇政府认可项目策划方案的政府会议纪要；完成了占地手续环节中区级政府的审批工作；项目开发进度近 35%。

### （五）廊坊地区

#### 涿州市义和庄开发项目

已完成项目概念规划及开发策略的咨询项目招标，明确了承担本项目规划的咨询单位。

### （六）天津地区

#### 武清区黄庄街道乡村振兴项目

1 月，永定河天津运营公司多次与武清区政府洽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订事宜，现双方已基本达成一致意见，近期报武清区政府常委会审定。

## 二、北京银行北京分行

北京银行北京分行支持碳中和债券发行。北京银行于2021年初重点加大对“碳中和”相关行业的跟踪和研判，全力支持北京地区实体经济“碳中和”业务发展，截至第一季度末，北京银行北京分行已成功投资两笔碳中和债券。2月25日，顺利完成交易所首笔碳中和债券投资，投资金额1亿元，期限2年，募集资金主要聚焦碳减排领域，专项支持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产业项目，开启“碳中和”畜牧。3月23日，成功参与相关企业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分销团，利用理财资金投资2亿元，助力碳中和债券顺利发行。

北京银行北京分行参与碳中和债券投资，进一步加深北京银行与相关企业的全面战略合作关系，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同时，也成为北京银行以实际行动积极践行金融机构企业责任的切实体现。

## 三、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一）海绵城市精细化设计的工程实践

自2013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上提出“建设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海绵城市”以来，全国海绵城市建设蓬勃发展，但是海绵城市设计质量良莠不齐。只有根据具体项目特点，以实现项目海绵城市设计

目标为出发点进行精细化设计，才能最大程度地保证设计质量。

启迪设计集团作为国内较早参与海绵城市设计的企业之一，已设计了一批具代表性的海绵城市项目，“苏地2016-WG-62号地块一期A区住宅项目海绵城市项目”就是其中采用精细化设计的生动案例。



项目名称： 苏地 2016-WG-62 号地块一期 A 区住宅项目海绵城市项目

项目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

占地面积： 3.9 公顷

海绵城市设计团队：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机电三院给排水所

海绵城市设计人员： 赵德栋 杨应秋 时嘉慧 王春明

景观设计单位：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二）太湖科学城战略规划与概念性城市设计

项目名称：太湖科学城战略规划与概念性城市设计国际方案征集

规划面积：战略规划范围 77 平方公里，城市设计范围 10 平方公里

设计团队：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塔科玛法兰奇曼城市设计（Tekuma Frenchman Urban Design LLC）、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启迪设计项目负责人：查金荣、祁鹿年

启迪设计团队成员：杨泽、宗明军、陈林飞、刘勇乐、徐能、曾毅骅、史佳铖

主办单位：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苏州高新区（虎丘）分局、苏高新教育产业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项目背景：太湖科学城西临太湖，承接苏州高新区的区位优势以及发展红利，作为苏州市“十四五”规划中提出的重点发展板块首位创新聚集区，是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和美丽江苏建设要求，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科技创新策源地，建设世界级生态湖区、创新湖区，引领绿色发展新模式的重要载体和战略空间。



由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与塔科玛法兰奇曼城市设计（Tekuma Frenchman Urban Design LLC）和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共同对太湖科学城未来进行谋划。设计成果最终从 76 家境内外设计机构组成的 44 家应征机构中成功入围，并获得了第二名的佳绩。该战略规划研究范围约 77 平方公里，概念性城市设计范围约 10 平方公里。

### （三） 昆山市公共卫生中心工程

1 月 15 日，由苏州市人大常委会、苏州市人民政府主办的“2020 第十九届苏州十大民心工程”评选暨颁奖仪式在苏州广电总台隆重举行。启迪设计集团项目——昆山市公共卫生中心成功入选，这也是公司项目再次入选苏州十大民心工程。



项目名称： 昆山市公共卫生中心

项目地点： 江苏昆山市高新区

建设单位： 昆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代建公司： 昆山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总投资： 5.78 亿元

建筑面积： 7.24 万平方米

建筑设计团队：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张斌、徐贝、陈斌、吕凡、张可乐、徐凡、周华、徐小舟、  
沈杰

合作团队：

景观设计/香港周保华设计有限公司

内装设计/上海思域室内设计有限公司、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实验室设计/大橡木(苏州)实验室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 （四） 启迪设计中标多个重大项目

2021 开年以来，启迪设计集团中标中科大苏州高等研究院总体方案设计等多个重大项目。

##### 1.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苏州高等研究院总体方案设计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苏州高等研究院是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与苏州市人民政府合作建设的高等科研教育机构。在 2020 年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苏州高等研究院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苏州市委副书记、市长李亚平指出： 中国科大与苏州共建中国科大苏州高等研究院，对推动苏州经济社会发展和经济转型升级、吸引更多人才集聚具有重要意义，为苏州加快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科技创新高地提供了重要

支撑。



该项目投资约 50 亿，新建、改建总体规模约 73 万平方米，项目分若水路校区和仁爱路校区，设计结合校区特点提出“超级纽带”的规划理念，旨在创建一个集“连接、共享、交流、创新”的现代化校园环境。

## 2.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 DK20200147 地块项目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项目为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苏州纳米城 B2 地块建设的第三代等先进半导体产业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总用地面积约 4.4 万平方米。

## 3. 苏滁科创中心设计总包



项目位于苏滁现代产业园，与西南侧已建成的商务中心形成呼应，延续其理念，共同演绎“滁州山水”这一设计理念。设计选择“竹”作为理念的补充和延续，竹子“节节高升”，寓意苏滁产业园的兴旺腾飞。



## 1. 产业转型升级

产业转型升级仍是各地政府工作报告 2021 年最聚焦的热点。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是各地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未来相关产业发展有望加速。先进制造业主要根据当地已有的优势产业链进行拓展和延伸，强调集群发展；现代服务业主要以各地现有优势产业为基础，具有较强的地方特色；多数省份也都对发展数字经济有所要求，其中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的融合是重要看点。从产业全局谋划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的布局，提升产业链价值链水平，加强产业链国际合作水平，推进产业链现代化，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也是各省、直辖市、自治区的重点。

## 2. 科技创新

各地均将科技创新列为首要发展目标，在各项工作中重要性居前。按各地政府工作报告中各项重点任务出现的顺序，科技创新几乎均在前三位。具体来看，科技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包括独角兽企业、雏鹰企业、瞪羚企业等)、重点实验室建设、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人才引进、专利制度完善、加大卡脖子技术的研发攻关力度等是各地关注的重点。

## 3. 深化改革

深化改革仍是 2021 年各地政府的重点发力方向，各地普遍继续以深化国企改革为重点，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稳妥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经营和国企战

略重组。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多个省份还强调要深化财税金融改革、投融资体制改革、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农村宅基地改革等。

#### 4. 基建投资

2021 年各地政府工作报告中对固投增速目标的设定在 5%-15% 之间。固定资产投资结构方面，从各省基建投资相关表述来看，传统“铁公基”项目仍是投资主体部分，但各省都普遍继续强调加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包括 5G 基站、数据中心、充电桩、轨道交通等。同时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也是各省固定资产投资的重点方向。

#### 5. 乡村振兴

各地政府工作报告均对乡村振兴提出了大篇幅的明确任务要求，乡村振兴成为农业、农村发展的“新关键词”。具体来看，推进农业现代化、构建农业产业化体系、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民增收、推进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编制、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是重点内容。

#### 6. 绿色环保

各地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普遍重视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各省市重点从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强化环境治理、推动绿色

低碳发展、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几方面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努力让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各省也均对生态环境保护提出了任务要求，特别是青海将生态环境保护作为2021年的首要任务，云南设定了生态环保投资增速的要求。

## 7. 文化旅游

2021年各省全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推进旅游产业化。重点集中在提升旅游品质、打造旅游品牌、培育旅游市场主体、优化旅游服务、完善旅游设施、打造特色化的旅游产品、培育多元化的旅游业态。全域旅游是各省市旅游发展的一个重点方向，北京、上海、重庆、西藏等15个省、直辖市、自治区要发展全域旅游。

## 8. 提振消费

相比过去年份的两会报告，2021年各地政府工作报告的一个突出特点是普遍增加了消费方面的部署，着力将提振消费作为扩大内需的重要抓手。有以下几点值得关注：新能源汽车、家电、家具、家装消费及健康、养老、文旅、体育等服务消费是提振消费的重点行业，农村消费、公共消费是重要的消费增量来源。多省市还提出提质升级步行街、商业综合体，推进建立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区域商贸中心城市。

## 9. 城市更新

26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提出要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加强城市规划和设计、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及城中村改造、

完善城市生态系统、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加快低效楼宇升级改造和存量土地资源盘活利用，推动城市开发建设方式从粗放型外延式发展转向集约型内涵式发展，加快宜居城市、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智慧城市建设。

## 10. 其他关注点

16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提到“都市圈”，2021年各地政府持续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涌现多个区域一体化发展计划。12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提到“碳达峰”，未来绿色产业发展有望加速，各地及重点行业制定实施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加快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

## 二、永定河流域各省市工作重点

分析永定河流域京津冀晋四省（直辖市）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中的重点工作，重点围绕产业、创新、改革、基建、绿色转型、乡村振兴、区域协同、民生、安全、治理这十大版块的高频词进行分析，把握政府工作重点。

### 1. 产业

京津冀晋产业板块的关键词是“消费、数字、智能、集群、产业链、高端”。在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下，在国内大循环的需求端，突出强调“促进消费”，在国内大循环的供给端，强调“科技创新、制造业高端化”。壮大数字文化、打造数字车间、推动数字产业化，发展人工智能、智能制造、推动智能化建设，打造地方特色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是京津冀















图 11 京津冀晋的治理相关热词

### 三、永定河流域相关产业重点工作内容摘录

围绕永定河产业开发中涉及的涉水产业、现代农业、绿色环保、文旅康养几大领域，重点关注京津冀晋四省（直辖市）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相关重点工作内容，具体包括：

#### 1. 涉水产业

北京市：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持续下降，生产生活用水总量控制在 30 亿立方米以内。加快潮白河生态带等项目建设。

天津市： 强化大气、水污染协同治理，联动实施永定河流域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推进京津冀东部绿色生态屏障建设。

河北省： 实施水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强化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全面提升城镇、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水平，深化重点河湖水系和近岸水域综合治理。加快山水林田

湖草系统修复。实施水利防洪、市政管廊、智能城市等重大工程。

山西省： 按期完成汾河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扎实推进汾河百公里中游示范区建设，以汾河带动其他六河、五湖和大泉、湿地保护治理。实施一批旱作梯田、淤地坝等水保工程，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525 万亩。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统筹推进“五水综改”， 推进水权确权登记及交易管理、水利投融资改革。

## 2. 现代农业

北京市： 大力发展数字农业、观光农业、特色农业和林下经济，打造更多精品民宿，提高农村产业质量和效益。

天津市： 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推进奶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天津智能农业研究院等项目建设。

河北省： 大力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壮大现代都市型农业，抓好 12 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集群、100 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100 个高端精品。开展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重点培育 100 家年产值 10 亿元以上的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

山西省： 推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完善农村商贸设施和物流配送体系，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培育 10 个农村电商强县和 100 个农村电

商强镇。持续壮大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成立优势产业集群产业联盟。加快黄花、药茶产业提质升级，打造食用菌全产业链。建设杂粮、中药材、干鲜果、设施蔬菜、马铃薯、花卉、淡水鱼等特优种养基地。

### 3. 绿色环保

天津市： 制定实施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持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推动钢铁等重点行业率先达峰和煤炭消费尽早达峰，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推进绿色技术研发应用。

河北省： 加快无煤区建设，实施重点行业低碳化改造，加快发展清洁能源，光电、风电等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600 万千瓦以上，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下降 4.2%。

山西省： 推动煤矿绿色智能开采，推进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抓好煤炭消费减量等量替代。节能环保产业重点发展节能环保装备制造和新型建材。

### 4. 文旅康养

北京市： 促进文化与科技、旅游融合发展，积极培育电子竞技、科幻产业、网络视听等文化业态。提高全域旅游示范区发展水平。

天津市： 深入推进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推出一批文化旅游精品线路，打造提升一批红色旅游景点、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和“网红打卡地”， 推进文化旅游村建设。

河北省： 加快建设京张体育文化旅游带，支持张家口建设国家冰雪产业基地和国家冰雪运动基地，推动打造河北发展重要一翼。

山西省： 促进文旅康养融合发展； 积极发展红色旅游。推进“三个人家”、 乡村旅游示范村、特色康养小镇建设。推出一批晋风晋韵文创产品，叫响“山西三宝”。 推进智慧旅游，创新旅游产品，开展旅游服务标准化建设，让广大游客游得舒心、玩得开心。

# 附件二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 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1〕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污水资源化利用是指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居民生活、生态补水、农业灌溉、回灌地下水等，以及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对优化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缓解供需矛盾和减少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目前，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尚处于起步阶段，发展不充分，利用水平不高，与建设美丽中国的需要还存在不小差距。为加快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促进解决水资源短缺、水环境污染、水生态损害问题，推动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以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

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城镇、工业和农业农村等领域系统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以缺水地区和水环境敏感区域为重点，以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为突破口，以工业利用和生态补水为主要途径，做好顶层设计，加强统筹协调，完善政策措施，强化监督管理，开展试点示范，推动我国污水资源化利用实现高质量发展。

## （二）基本原则。

节水优先、统筹推进。秉持“节水即治污”的理念，坚持节水优先，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将污水资源化利用作为节水开源的重要内容，再生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全面系统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工作。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根据本地水资源禀赋、水环境承载力、发展需求和经济技术水平等因素分区分类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工作，实施差别化措施。科学确定目标任务，合理选择重点领域和利用途径，实行按需定供、按用定质、按质管控。

政府引导、市场驱动。强化标准约束，严格监管考核，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完善价格机制，加大财政金融激励，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

科技引领、试点示范。增强科技支撑，加强关键共性技术装备研发，推广普及先进适用技术工艺。开展试点示范，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模式。

（三）总体目标。到 2025 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

## 二、着力推进重点领域污水资源化利用

（四）加快推动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系统分析日益增长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用水需求，以现有污水处理厂为基础，合理布局再生水利用基础设施。丰水地区结合流域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需求，科学合理确定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以稳定达标排放为主，实施差别化分区提标改造和精准治污。缺水地区特别是水质型缺水地区，在确保污水稳定达标排放前提下，优先将达标排放水转化为可利用的水资源，就近回补自然水体，推进区域污水资源化循环利用。资源型缺水地区实施以需定供、分质用水，合理安排污水处理厂网布局和建设，在推广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和市政杂用的同时，严格

执行国家规定水质标准，通过逐段补水的方式将再生水作为河湖湿地生态补水。具备条件的缺水地区可以采用分散式、小型化的处理回用设施，对市政管网未覆盖的住宅小区、学校、企事业单位的生活污水进行达标处理后实现就近回用。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项目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但未有效利用的，要严格控制新增取水许可。

（五）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开展企业用水审计、水效对标和节水改造，推进企业内部工业用水循环利用，提高重复利用率。推进园区内企业间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完善工业企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提高运营管理水平，确保工业废水达标排放。开展工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推动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

（六）稳妥推进农业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积极探索符合农村实际、低成本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技术和模式。根据区域位置、人口聚集度选用分户处理、村组处理和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等收集处理方式，推广工程和生态相结合的模块化工艺技术，推动农村生活污水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推广种养结合、以用促治方式，采用经济适用的肥料化、能源化处

理工艺技术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鼓励渔业养殖尾水循环利用。

### 三、实施污水资源化利用重点工程

（七）实施污水收集及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工程。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加大城镇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力度，消除收集管网空白区，持续提高污水收集效能。加快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等区域污水收集支线管网和出户管连接建设，补齐“毛细血管”。重点推进城镇污水管网破损修复、老旧管网更新和混接错接改造，循序推进雨污分流改造。重点流域、缺水地区和水环境敏感区结合当地水资源禀赋和水环境保护要求，实施现有污水处理设施提标升级扩能改造，根据实际需要建设污水资源化利用设施。缺水城市新建城区要因地制宜提前规划布局再生水管网，有序开展相关建设。积极推进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

（八）实施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动建设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循环利用有机结合的综合治理体系，在重点排污口下游、河流入湖（海）口、支流入干流处等关键节点因地制宜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等工程设施，对处理达标后的排水和微污染河水进一步净化改善后，纳入区域水资源调配管理体系，可用于区域内生态补水、工业生产和市政杂用。选择缺水地区积极开展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示范。

（九） 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缺水地区将市政再生水作为园区工业生产用水的重要来源，严控新水取用量。推动工业园区与市政再生水生产运营单位合作，规划配备管网设施。选择严重缺水地区创建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创新试点。有条件的工业园区统筹废水综合治理与资源化利用，建立企业间点对点用水系统，实现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和分级回用。重点围绕火电、石化、钢铁、有色、造纸、印染等高耗水行业，组织开展企业内部废水利用，创建一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示范企业、园区，通过典型示范带动企业用水效率提升。

（十） 实施农业农村污水以用促治工程。逐步建设完善农业污水收集处理再利用设施，处理达标后实现就近灌溉回用。以规模化畜禽养殖场为重点，探索完善运行机制，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促进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发展，到 2025 年全国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 以上。在长江经济带、京津冀、珠三角等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渔业养殖尾水的资源化利用，以池塘养殖为重点，开展水产养殖尾水治理，实现循环利用、达标排放。

（十一） 实施污水近零排放科技创新试点工程。选择有代表性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国家高新区）开展技术综合集成与示范，研发集成低成本、高性能工业废水处理技术和装备，打造污水资源化技术、工程与服务、管

理、政策等协同发力的示范样板。在长三角地区遴选电子信息、纺织印染、化工材料等国家高新区率先示范，到 2025 年建成若干国家高新区工业废水近零排放科技创新试点工程。

（十二）综合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聚焦重点难点堵点，因地制宜开展再生水利用、污泥资源化利用、回灌地下水以及氮磷等物质提取和能量资源回收等试点示范，在黄河流域地级及以上城市建设污水资源化利用示范城市，规划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实现再生水规模化利用。选择典型地区开展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工作。通过试点示范总结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模式。创新污水资源化利用服务模式，鼓励第三方服务企业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建设资源能源标杆水厂，开展污水中能量物质回收试点。

#### 四、健全污水资源化利用体制机制

（十三）健全法规标准。推进制定节约用水条例，鼓励污水资源化利用，实现节水开源减排。加快完善相关政策标准，将再生水纳入城市供水体系。推动制修订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提出差别化的污染物排放要求和管控措施。抓紧制定再生水用于生态补水技术规范 and 管控要求，适时修订其他用途的污水资源化利用分级分质系列标准。制修订污水资源化利用相关装备、工程、运行等标准。

（十四）构建政策体系。制定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利用、国家高新区工业废水近零排放科技创新试点等实施方案，细化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形成污水资源化利用“1+N”政策体系。研究制定“十四五”污水资源化利用等相关规划。研究污水资源化利用统计方法与制度，建立科学统一的统计体系。完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中非常规水源利用指标考核相关规定，加大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利用的权重，实行分类考核。完善取水许可管理制度，编制实施入河（海）排污口监督管理指导文件。

（十五）健全价格机制。建立使用者付费制度，放开再生水政府定价，由再生水供应企业和用户按照优质优价的原则自主协商定价。对于提供公共生态环境服务功能的河湖湿地生态补水、景观环境用水使用再生水的，鼓励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推动污水资源化利用。

（十六）完善财金政策。加大中央财政资金对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投入力度。支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符合条件的污水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鼓励地方设计多元化的财政性资金投入保障机制。鼓励企业采用绿色债券、资产证券化等手段，依法合规拓宽融资渠道。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探索开展项目收益权、特许经营权等质押融资担保。落实现行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十七） 强化科技支撑。推动将污水资源化关键技术攻关纳入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十四五”生态环境科技创新专项规划，部署相关重点专项开展污水资源化科技创新引导科研院所、高等院校、污水处理企业等组建污水资源化利用创新战略联盟，重点突破污水深度处理、污泥资源化利用共性和关键技术装备。编制污水资源化利用先进适用技术和实践案例，推广一批成熟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及时发布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

## 五、保障措施

（十八） 加强组织协调。按照中央部署、省级统筹、市县负责的要求，推进指导意见实施。压实地方责任，各省（区、市）政府抓紧组织制定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 市县政府担负主体责任，制定计划，明确任务，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国家发展改革委加强综合协调，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相关工作，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污水资源化利用、相关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形成工作合力，协调解决相关重大问题。

（十九） 强化监督管理。督促有关方面严格实行区域流域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强化水资源管理考核和取用水管理，确保《国家节水行动方案》 落到实处。严格监督实施

再生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的要求。严格自备井管理，限期依法关闭未经批准和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自备井。健全污水资源化水质全过程监测体系，强化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监管，逐步建立覆盖污水资源化全过程的风险防控预警体系，确保污水资源化安全利用。

（二十）加大宣传力度。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等主题宣传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广泛深入开展宣传工作，加强科普教育，提高公众对污水资源化利用的认知度和认可度，消除公众顾虑，增强使用意愿。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充分发挥舆论监管、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作用，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污水资源化利用的良好氛围。

国家发展改革委

科技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

市场监管总局

2021年1月4日

# 附件三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 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1〕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是解决我国资源环境生态问题的基础之策。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部署，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全方位全过程推行绿色规划、绿色设计、绿色投资、绿色建设、绿色生产、绿色流通、绿色生活、绿色消费，使发展建立在高效利用资源、严格保护生态环境、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基础上，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建立健全绿色

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确保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我国绿色发展迈上新台阶。

## （二） 工作原则。

坚持重点突破。以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为重点率先突破，做好与农业、制造业、服务业和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全面带动一二三产业和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坚持创新引领。深入推动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推行新型商业模式，构筑有力有效的政策支持体系。

坚持稳中求进。做好绿色转型与经济发展、技术进步、产业接续、稳岗就业、民生改善的有机结合，积极稳妥、韧性持久地加以推进。

坚持市场导向。在绿色转型中充分发挥市场的导向性作用、企业的主体作用、各类市场交易机制的作用，为绿色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三） 主要目标。到 2025 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明显优化，绿色产业比重显著提升，基础设施绿色化水平不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碳排放强度明显降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更加有效，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

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到 2035 年，绿色发展内生动力显著增强，绿色产业规模迈上新台阶，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能源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 二、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

（四）推进工业绿色升级。加快实施钢铁、石化、化工、有色、建材、纺织、造纸、皮革等行业绿色化改造。推行产品绿色设计，建设绿色制造体系。大力发展再制造产业，加强再制造产品认证与推广应用。建设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促进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全面推行清洁生产，依法在“双超双有高耗能”行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完善“散乱污”企业认定办法，分类实施关停取缔、整合搬迁、整改提升等措施。加快实施排污许可制度。加强工业生产过程中危险废物管理。

（五）加快农业绿色发展。鼓励发展生态种植、生态养殖，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加强农膜污染治理。强化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推进退化耕地综合治理。发展林业循环经济，实施森林生态标志产品建设工程。大力推进农业节水，推广高效节水技术。推行水产健康养殖。实施农药、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

境净化行动。依法加强养殖水域滩涂统一规划。完善相关水域禁渔管理制度。推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健康等产业深度融合，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六）提高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促进商贸企业绿色升级，培育一批绿色流通主体。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规范发展闲置资源交易。加快信息服务业绿色转型，做好大中型数据中心、网络机房绿色建设和改造，建立绿色运营维护体系。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推动汽修、装修装饰等行业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倡导酒店、餐饮等行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

（七）壮大绿色环保产业。建设一批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推动形成开放、协同、高效的创新生态系统。加快培育市场主体，鼓励设立混合所有制公司，打造一批大型绿色产业集团；引导中小企业聚焦主业增强核心竞争力，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模式和以环境治理效果为导向的环境托管服务。进一步放开石油、化工、电力、天然气等领域节能环保竞争性业务，鼓励公共机构推行能源托管服务。适时修订绿色产业指导目录，引导产业发展方向。

（八）提升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水平。科学编制新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规划，依法依规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

价，严格准入标准，完善循环产业链条，推动形成产业循环耦合。推进既有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改造，推动公共设施共建共享、能源梯级利用、资源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安全处置等。鼓励建设电、热、冷、气等多种能源协同互济的综合能源项目。鼓励化工等产业园区配套建设危险废物集中贮存、预处理和处置设施。

（九）构建绿色供应链。鼓励企业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实施绿色采购、打造绿色制造工艺、推行绿色包装、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选择 100 家左右积极性高、社会影响大、带动作用强的企业开展绿色供应链试点，探索建立绿色供应链制度体系。鼓励行业协会通过制定规范、咨询服务、行业自律等方式提高行业供应链绿色化水平。

### **三、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

（十）打造绿色物流。积极调整运输结构，推进铁水、公铁、公水等多式联运，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加强物流运输组织管理，加快相关公共信息平台建设和信息共享，发展甩挂运输、共同配送。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淘汰更新或改造老旧车船，港口和机场服务、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等领域要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加大推广绿色船舶示范应用力度，推进内河船型标准化。加快港口岸电设施建设，支持机场开展飞机辅助动力装置替代设备建设和应用。

支持物流企业构建数字化运营平台，鼓励发展智慧仓储、智慧运输，推动建立标准化托盘循环共用制度。

（十一）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推进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鼓励地方建立再生资源区域交易中心。加快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引导生产企业建立逆向物流回收体系。鼓励企业采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废物回收线上与线下有机结合，培育新型商业模式，打造龙头企业，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推广典型回收模式和经验做法。加快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加强废纸、废塑料、废旧轮胎、废金属、废玻璃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提升资源产出率和回收利用率。

（十二）建立绿色贸易体系。积极优化贸易结构，大力发展高质量、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从严控制高污染、高耗能产品出口。加强绿色标准国际合作，积极引领和参与相关国际标准制定，推动合格评定合作和互认机制，做好绿色贸易规则与进出口政策的衔接。深化绿色“一带一路”合作，拓宽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领域技术装备和服务合作。

#### **四、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消费体系**

（十三）促进绿色产品消费。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扩大绿色产品采购范围，逐步将绿色采购制度扩展至国有企业。加强对企业和居民采购绿色产品的引导，鼓励地方采取补贴、积分奖励等方式促进绿色消费。推动电商平台设立绿

色产品销售专区。加强绿色产品和服务认证管理，完善认证机构信用监管机制。推广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引领全社会提升绿色电力消费。严厉打击虚标绿色产品行为，有关行政处罚等信息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十四）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厉行节约，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因地制宜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开展宣传、培训和成效评估。扎实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推进过度包装治理，推动生产经营者遵守限制商品过度包装的强制性标准。提升交通系统智能化水平，积极引导绿色出行。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整治环境脏乱差，打造宜居生活环境。开展绿色生活创建活动。

## **五、加快基础设施绿色升级**

（十五） 推动能源体系绿色低碳转型。坚持节能优先，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大力推动风电、光伏发电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水能、地热能、海洋能、氢能、生物质能、光热发电。加快大容量储能技术研发推广，提升电网汇集和外送能力。增加农村清洁能源供应，推动农村发展生物质能。促进燃煤清洁高效开发转化利用，继续提升大容量、高参数、低污染煤电机组占煤电装机比例。在北方地区县城积极发展清洁热电联产集中供暖，稳步推进生物质耦合供热。严控新增煤电装机容量。提高能源输配效率。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智能升级计划，推

进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加快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开展二氧化碳捕集、利用和封存试验示范。

（十六）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推动城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厂网一体化”，加快建设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置设施，因地制宜布局污水资源化利用设施，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加快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减少生活垃圾填埋处理。加强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能力建设，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监管水平，严格执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制度。提升医疗废物应急处理能力。做好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在沿海缺水城市推动大型海水淡化设施建设。

（十七）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发展水平。将生态环保理念贯穿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全过程，集约利用土地等资源，合理避让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国土空间。积极打造绿色公路、绿色铁路、绿色航道、绿色港口、绿色空港。加强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加氢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广应用温拌沥青、智能通风、辅助动力替代和节能灯具、隔声屏障等节能环保先进技术和产品。加大工程建设中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力度，推动废旧路面、沥青、疏浚土等材料以及建筑垃圾的资源化利用。

（十八）改善城乡人居环境。相关空间性规划要贯彻绿色发展理念，统筹城市发展和安全，优化空间布局，合理确

定开发强度，鼓励城市留白增绿。建立“美丽城市”评价体系，开展“美丽城市”建设试点。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开展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建立绿色建筑统一标识制度，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推动社区基础设施绿色化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建立乡村建设评价体系，促进补齐乡村建设短板。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乡村绿化美化等。继续做好农村清洁供暖改造、老旧危房改造，打造干净整洁有序美丽的村庄环境。

## **六、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

（十九）鼓励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实施绿色技术创新攻关行动，围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领域布局一批前瞻性、战略性、颠覆性科技攻关项目。培育建设一批绿色技术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等创新基地平台。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整合高校、科研院所、产业园区等力量建立市场化运行的绿色技术创新联合体，鼓励企业牵头或参与财政资金支持的绿色技术研发项目、市场导向明确的绿色技术创新项目。

（二十）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积极利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政策支持绿色技术应用。充分发挥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作用，强化创业投资等各类基金引导，支持绿色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支持企业、高校、科研机构等建立

绿色技术创新项目孵化器、创新创业基地。及时发布绿色技术推广目录，加快先进成熟技术推广应用。深入推进绿色技术交易中心建设。

## 七、完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

（二十一）强化法律法规支撑。推动完善促进绿色设计、强化清洁生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发展循环经济、严格污染治理、推动绿色产业发展、扩大绿色消费、实行环境信息公开、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法律法规制度。强化执法监督，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和问责力度，加强行政执法机关与监察机关、司法机关的工作衔接配合。

（二十二）健全绿色收费价格机制。完善污水处理收费政策，按照覆盖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和污泥处理处置成本并合理盈利的原则，合理制定污水处理收费标准，健全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按照产生者付费原则，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各地区可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实行分类计价、计量收费等差别化管理。完善节能环保电价政策，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继续落实好居民阶梯电价、气价、水价制度。

（二十三）加大财税扶持力度。继续利用财政资金和预算内投资支持环境基础设施补短板强弱项、绿色环保产业发展、能源高效利用、资源循环利用等。继续落实节能节水环保、资源综合利用以及合同能源管理、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

等方面的所得税、增值税等优惠政策。做好资源税征收和水资源费改税试点工作。

（二十四） 大力发展绿色金融。发展绿色信贷和绿色直接融资，加大对金融机构绿色金融业绩评价考核力度。统一绿色债券标准，建立绿色债券评级标准。发展绿色保险，发挥保险费率调节机制作用。支持符合条件的绿色产业企业上市融资。支持金融机构和相关企业国际市场开展绿色融资推动国际绿色金融标准趋同，有序推进绿色金融市场双向开放。推动气候投融资工作。

（二十五） 完善绿色标准、绿色认证体系和统计监测制度。开展绿色标准体系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形成全面系统的绿色标准体系。加快标准化支撑机构建设。加快绿色产品认证制度建设，培育一批专业绿色认证机构。加强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领域统计监测，健全相关制度，强化统计信息共享。

（二十六） 培育绿色交易市场机制。进一步健全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等交易机制，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运转效率。加快建立初始分配、有偿使用、市场交易、纠纷解决、配套服务等制度，做好绿色权属交易与相关目标指标的对接协调。

## **八、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二十七） 抓好贯彻落实。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思想到位、措施到位、行动到位，充分认识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将其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促落实，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各地区要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研究提出具体措施，在抓落实上投入更大精力，确保政策措施落到实处。

（二十八） 加强统筹协调。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国家发展改革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强化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做好年度重点工作安排部署，及时总结各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好经验好模式，探索编制年度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报告，重大情况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

（二十九） 深化国际合作。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加强与世界各个国家和地区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领域的政策沟通、技术交流、项目合作、人才培养等，积极参与和引领全球气候治理，切实提高我国推动国际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能力和水平，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积极贡献。

（三十） 营造良好氛围。各类新闻媒体要讲好我国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故事，大力宣传取得的显著成就，积极宣扬先进典型，适时曝光破坏生态、污染环境、严重浪费资源和违规乱上高污染、高耗能项目等方面的负面典型，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国务院

2021年2月2日

## 附件四 2021 年可申报项目及补贴

### 01 乡村重大补贴项目类

√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项目

补贴额度： 省级 1000-5000 万元、国家级 1-3 亿元

√农商互联项目

补贴额度： 每省 2 亿元

√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

补贴资金： 5000 万

√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

补贴额度： 一年 5000 万元，共三年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补贴额度： 最高 5000 万

√数字农业建设试点项目

补贴资金： 2000 万元以内

√农业产业强镇示范项目

补贴资金： 1000 万元

√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项目

补贴额度： 2000-3000 万

√绿色循环高效特色农业促进项目

补贴额度： 1800 万元

√农业综合开发存量资金土地治理项目

补贴额度： 最高每亩补助 1500 万元

√ 中药材生产扶持及药材基地项目

补贴额度： 100-3000 万元

√ 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市、区） 创建项目

补贴额度： 50-1000 万元

√ “特色小镇” 工程申报项目

补贴额度： 500-2000 万元

√ 区域生态循环农业项目

补贴额度： 1000-1500 万元

√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农作物种子、畜禽良种） 项目

补贴额度： 800-1500 万元

02 观光采摘休闲农业类承包山林地的林果业及观光农业，可以申请造林补贴、退耕还林补贴、水利和道路建设补贴等。

√ 农业局的农业综合开发园艺类生产示范基地项目，扶持资金一般约为 200 万元。

√ 林业局的农业综合开发名优经济林示范项目，扶持资金约 150 万~300 万。

√ 农业部主管的园艺作物标准化创建项目，扶持资金在 50 万~100 万之间。

√ 农业局的水果蔬菜标准园创建项目，扶持资金在 25 万~100 万之间。

√农业局的高产创建项目，扶持资金约 50 万~100 万。

### 03 科技示范园等观光与科普一体的休闲农业

包括科技示范园、物流商贸园等形式，既可以申报技术方面的扶持，也能申请农业方面的扶持，因此可申报的资金扶持种类包括： 发改委的冷链物流项目； 商贸流通重点支持项目； 农业局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项目； 农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 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现代农业园区试点项目；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贴、贴息贷款、一县一特和龙头企业带动项目； 农业产业化财政扶持项目； 现代农业发展资金果菜产业项目； 供销社的农业综合开发供销合作示范项目。

04 所有休闲农业园区都有机会申请补贴： 农业局与旅游局联合主管的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创建项目；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农民创业项目；扶贫旅游项目等。

05 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支持范围： 优势特色产业引领区、现代技术与装备集成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区、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创新孵化区、现代农业示范核心区。

申报部门： 农业农村部、财政部。

06 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项目支持范围： 重点扶持农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马铃薯贮藏窖、果蔬通风库、冷藏库和烘干房等产地初加工设施。

申报部门： 农业农村部、财政部。

07 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支持范围： 生产体系、产业体系、经营体系、生态体系、服务体系、运行体系六大支撑体系。

申报部门： 财政厅农发办。

08 生物质能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支持范围： 生物质成型燃料，畜禽养殖场沼气发电场等，对废弃物利用的项目。

申报部门： 发改委。

09 现代农业园区试点申报立项目支持范围： 现代农业园区。

申报部门： 农业农村部。

10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现代农业领域项目支持范围： 技术创新的专利。

申报部门： 科技部。

11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发展项目支持范围： 扶持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涉农企业。

申报部门：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12 现代青年农场主计划项目申报支持范围： 关于现代青年农场主培育项目。

申报部门： 农业部科技教育司。

13 国家中药材生产扶持项目

如果是以中药材种植为基础的乡村旅游项目，可向国家经济贸易委员申报项目。包括： 野生药材资源保护和野生药材变家种家养的科研开发及成果推广应用；中药材种植养殖先进技术的研究和推广应用；大宗、紧缺品种的中药材基地建设；中药材种子种苗基地建设；中药材仓储技术及改善中药材仓储设施；中药饮片加工技术研究和推广应用。

14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融合项目

支持范围： 产业融合、土地托管、有机肥和低残农药、农膜项目。

申报部门： 农业农村部、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负责。

15 “全国杰出农村实用人才”资助申报

支持范围： 种养大户、家庭农场主、科技示范户、农民合作社骨干、大学生村官、基层组织负责人和返乡创业者等。

申报部门： 中国农学会。

## 16 区域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项目

支持范围： 农副资源收贮、农副资源饲料化加工、种养结合农田消纳基地、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秸秆综合利用、其他符合的建设内容。

申报部门： 农业农村部、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 17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申报

支持范围： 农作物良种生产及加工基地、园艺类良种繁育及生产示范基地、果茶育繁推一体化种苗基地试点、畜禽良种繁育项目。

申报部门： 农业农村部、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 18 农业综合开发林业示范项目

支持范围： 支持木本油料、国家储备林、林下经济、区域特色经济林等林业示范项目。

申报部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 19 龙头企业带动产业发展试点项目

支持范围： 农业基础设施、良种繁育、农业污染防治、废弃物综合利用和社会化服务体系等公益性项目建设，以及新产品新技术推广应用、农产品精深加工等。

申报部门： 财政部。

## 20 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行动计划申报

支持范围： 落实定向减税和普遍性降费政策、落实农业农村产业扶持政策、加强新政策创设。

申报部门： 农业部等五部委。

## 21 扶贫项目

支持范围： 带动农民增收性强的农产品加工产业。

申报部门： 国家扶贫办。

## 22 农牧、畜牧业类

支持范围： 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项目； 畜牧良种推广项目； 重点作物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 生猪（牛羊）调查大县奖励项目； 奶业振兴行动。

## 23 种养结合庄园类

支持范围： 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补助； 农业行业标准制修订项目； 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项目； 国家现代农业庄园

项目； 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项目； 产粮大县奖励项目； 高标准农田土地整理项目。

# 附件五 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

## 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 指导意见

发改环资〔2021〕3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科技厅（委）、工信厅（委）、财政厅（局）、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生态环境厅（局）、住建厅（委、局）、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市场监管局、机关事务管理部门：

开展资源综合利用是我国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大宗固体废弃物（以下简称“大宗固废”）量大面广、环境影响突出、利用前景广阔，是资源综合利用的核心领域。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对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改善环境质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具有重要意义。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提升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水平，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指导意见。

### 一、现状与形势

（一）“十三五”取得的成效。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把资源综合利用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不断完善法规

政策、强化科技支撑、健全标准规范，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壮大，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2019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55%，比2015年提高5个百分点；其中，煤矸石、粉煤灰、工业副产石膏、秸秆的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70%、78%、70%、86%。“十三五”期间，累计综合利用各类大宗固废约130亿吨，减少占用土地超过100万亩，提供了大量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促进了煤炭、化工、电力、钢铁、建材等行业高质量发展，资源环境和经济效益显著，对缓解我国部分原材料紧缺、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十四五”面临的形势。“十四五”时期，我国将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任务更加迫切。受资源禀赋、能源结构、发展阶段等因素影响，未来我国大宗固废仍将面临产生强度高、利用不充分、综合利用产品附加值低的严峻挑战。目前，大宗固废累计堆存量约600亿吨，年新增堆存量近30亿吨，其中，赤泥、磷石膏、钢渣等固废利用率仍较低，占用大量土地资源，存在较大的生态环境安全隐患。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大力推进大宗固废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强化全链条治理，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实现新发展。

## 二、总体要求

（三）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为目标，以推动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绿色发展为核心，加强系统治理，创新利用模式，实施专项行动，促进大宗固废实现绿色、高效、高质、高值、规模化利用，提高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水平，助力生态文明建设，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四） 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与市场主导相结合。完善综合性政策措施，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发展壮大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

——坚持规模利用与高值利用相结合。积极拓宽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渠道，进一步扩大利用规模，力争吃干榨尽，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附加值，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

——坚持消纳存量与控制增量相结合。依法依规、科学有序消纳存量大宗固废；因地制宜、综合施策，有效降低大宗固废产排强度，加大综合利用力度，严控新增大宗固废堆存量。

——坚持突出重点与系统治理相结合。加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全过程管理，协同推进产废、利废和规范处置各环节，严守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环境底线。

——坚持技术创新与模式创新相结合。强化创新引领，突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技术瓶颈，加快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加强示范引领，培育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新模式。

（五）主要目标。到 2025 年，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共伴生矿）、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大宗固废的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利用规模不断扩大，新增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废有序减少。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综合利用产业体系不断完善； 关键瓶颈技术取得突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技术创新体系逐步建立； 政策法规、标准和统计体系逐步健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制度基本完善； 产业间融合共生、区域间协同发展模式不断创新； 集约高效的产业基地和骨干企业示范引领作用显著增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基本形成。

### 三、提高大宗固废资源利用效率

（六）煤矸石和粉煤灰。持续提高煤矸石和粉煤灰综合利用水平，推进煤矸石和粉煤灰在工程建设、塌陷区治理、矿井充填以及盐碱地、沙漠化土地生态修复等领域的利用，有序引导利用煤矸石、粉煤灰生产新型墙体材料、装饰装修

材料等绿色建材，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深入推动农业领域应用和有价值组分提取，加强大掺量和高附加值产品应用推广。

（七）尾矿（共伴生矿）。稳步推进金属尾矿有价值组分高效提取及整体利用，推动采矿废石制备砂石骨料、陶粒、干混砂浆等砂源替代材料和胶凝回填利用，探索尾矿在生态环境治理领域的利用。加快推进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稀贵金属等共伴生矿产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和有价值组分梯级回收，推动有价值金属提取后剩余废渣的规模化利用。依法依规推动已闭库尾矿库生态修复，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回采尾矿。

（八）冶炼渣。加强产业协同利用，扩大赤泥和钢渣利用规模，提高赤泥在道路材料中的掺用比例，扩大钢渣微粉作混凝土掺合料在建设工程等领域的利用。不断探索赤泥和钢渣的其他规模化利用渠道。鼓励从赤泥中回收铁、碱、氧化铝，从冶炼渣中回收稀有稀散金属和稀贵金属等有价值组分，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效率，保障国家资源安全，逐步提高冶炼渣综合利用率。

（九）工业副产石膏。拓宽磷石膏利用途径，继续推广磷石膏在生产水泥和新型建筑材料等领域的利用，在确保环境安全的前提下，探索磷石膏在土壤改良、井下充填、路基材料等领域的应用。支持利用脱硫石膏、柠檬酸石膏制备绿色建材、石膏晶须等新产品新材料，扩大工业副产石膏高值

化利用规模。积极探索钛石膏、氟石膏等复杂难用工业副产石膏的资源化利用途径。

（十） 建筑垃圾。加强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和回收利用，规范建筑垃圾堆存、中转和资源化利用场所建设和运营，推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应用。鼓励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及制品在建筑工程和道路工程中的应用，以及将建筑垃圾用于土方平衡、林业用土、环境治理、烧结制品及回填等，不断提高利用质量、扩大资源化利用规模。

（十一） 农作物秸秆。大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推动秸秆综合利用产业提质增效。坚持农用优先，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和基料化利用，发挥好秸秆耕地保育和种养结合功能。扩大秸秆清洁能源利用规模，鼓励利用秸秆等生物质能供热供气供暖，优化农村用能结构，推进生物质天然气在工业领域应用。不断拓宽秸秆原料化利用途径，鼓励利用秸秆生产环保板材、炭基产品、聚乳酸、纸浆等，推动秸秆资源转化为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建立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开展专业化、精细化的运管服务，打通秸秆产业发展的“最初一公里”。

#### 四、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绿色发展

（十二） 推进产废行业绿色转型，实现源头减量。开展产废行业绿色设计，在生产过程充分考虑后续综合利用环节，切实从源头削减大宗固废。大力发展绿色矿业，推广应用研

石不出井模式，鼓励采矿企业利用尾矿、共伴生矿填充采空区、治理塌陷区，推动实现尾矿就地消纳。开展能源、冶金、化工等重点行业绿色化改造，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改进技术装备，降低大宗固废产生强度。推动煤矸石、尾矿、钢铁渣等大宗固废产生过程自消纳，推动提升磷石膏、赤泥等复杂难用大宗固废净化处理水平，为综合利用创造条件。在工程建设领域推行绿色施工，推广废弃路面材料和拆除垃圾原地再生利用，实施建筑垃圾分类管理、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

（十三） 推动利废行业绿色生产，强化过程控制。持续提升利废企业技术装备水平，加大小散乱污企业整治力度。强化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全流程管理，严格落实全过程污染防治责任。推行大宗固废绿色运输，鼓励使用专用运输设备和车辆，加强大宗固废运输过程管理。鼓励利废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完善环境保护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十四） 强化大宗固废规范处置，守住环境底线。加强大宗固废贮存及处置管理，强化主体责任，推动建设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贮存设施，实现安全分类存放，杜绝混排混堆。统筹兼顾大宗固废增量消纳和存量治理，加大重点流域和重点区域大宗固废的综合整治力度，健全环保长效监督管理制度。

## 五、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创新发展

（十五） 创新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模式。在煤炭行业推广“煤矸石井下充填+地面回填”，促进矸石减量；在矿山行业建立“梯级回收+生态修复+封存保护”体系，推动绿色矿山建设；在钢铁冶金行业推广“固废不出厂”，加强全量化利用；在建筑建造行业推动建筑垃圾“原地再生+异地处理”，提高利用效率；在农业领域开展“工农复合”，推动产业协同；针对退役光伏组件、风电机组叶片等新兴产业固废，探索规范回收以及可循环、高值化的再生利用途径；在重点区域推广大宗固废“公铁水联运”的区域协同模式，强化资源配置。因地制宜推动大宗固废多产业、多品种协同利用，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发展新模式。

（十六） 创新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关键技术。鼓励企业建立技术研发平台，加大关键技术研发投入力度，重点突破源头减量减害与高质综合利用关键核心技术和装备，推动大宗固废利用过程风险控制的关键技术研发。依托国家级创新平台，支持产学研用有机融合，鼓励建设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基础研究平台。加大科技支撑力度，将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大规模高质综合利用技术研发等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适时修订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政策大纲，强化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与集成示范。

（十七） 创新大宗固废协同利用机制。鼓励多产业协同利用，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与上游煤电、钢铁、有色、

化工等产业协同发展，与下游建筑、建材、市政、交通、环境治理等产品应用领域深度融合，打通部门间、行业间堵点和痛点。推动跨区域协同利用，建立跨区域、跨部门联动协调机制，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区域的大宗固废协同处置利用。

（十八） 创新大宗固废管理方式。充分利用大数据、互联网等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推动大宗固废产生量大的行业、地区和产业园区建立“互联网+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信息管理系统，提高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信息化管理水平。充分依托已有资源，鼓励社会力量开展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交易信息服务，为产废和利废企业提供信息服务，分品种及时发布大宗固废产生单位、产生量、品质及利用情况等，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促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整体提升。

## 六、实施资源高效利用行动

（十九） 骨干企业示范引领行动。在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共伴生矿）、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领域，培育 50 家具有较强上下游产业带动能力、掌握核心技术、市场占有率高的综合利用骨干企业。支持骨干企业开展高效、高质、高值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示范项目建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实施范例，发挥带动引领作用。

（二十）综合利用基地建设行动。聚焦煤炭、电力、冶金、化工等重点产废行业，围绕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建设 50 个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基地和 50 个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推广一批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装备，不断促进资源利用效率提升。在粮棉主产区，以农业废弃物为重点，建设 50 个工农复合型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不断提升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

（二十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推广行动。将推广使用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纳入节约型机关、绿色学校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鼓励党政机关和学校、医院等公共机构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发挥公共机构示范作用。鼓励绿色建筑使用以煤矸石、粉煤灰、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等大宗固废为原料的新型墙体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结合乡村建设行动，引导在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中使用新型墙体材料。

（二十二）大宗固废系统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加快完善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标准体系，推动上下游产业间标准衔接。加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行业统计能力建设，明确统计口径、统计标准和统计方法，提高统计的及时性和准确性。鼓励企业积极开展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不断健全评价机制，加强评价机构能力建设，规范评价机构运行管理，积极推动评价结果采信，引导企业提高资源综合利用产品质量。

## 七、保障措施

（二十三） 加强组织协调。各地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科技、工业和信息化、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市场监管、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切实履行职责，按照职能分工，建立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有力的工作协调机制，强化政策联动，统筹推进本地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工作。各地应对本地区政策执行情况和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跟踪评估，每年定期上报本地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情况。

（二十四） 强化法治保障。积极推动资源综合利用立法，研究制定建筑垃圾、农作物秸秆等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管理办法，鼓励地方制定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法规。强化执法监管，发挥好生态环境、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等部门职能，严格执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相关法规，形成综合监管执法合力，对相关违法违规主体和行为加大处罚力度。

（二十五） 完善支持政策。继续落实增值税、所得税、环境保护税等优惠政策。鼓励绿色信贷，支持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企业发放绿色债券。鼓励地方支持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发展。完善市场准入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有效增强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投资吸引力，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投入，不断探索依靠市场机制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的路径和模式。

(二十六) 加强宣传推广。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通过传统新闻媒体和新媒体等多种途径宣传普及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有关知识，提高全民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意识。充分发挥各有关部门、行业协会指导作用，宣传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典型案例，推广典型经验，激发社会投资动力和活力，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

国家发展改革委  
科技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农业农村部

市场监管总局

国管局

2021年3月18日

# 附件六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

## 关于印发《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环办土壤〔2021〕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生态环境厅（局）、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的部署要求，制定本方案。请各地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1年3月20日

（此件社会公开）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1年3月23日印发

##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实施方案（试行）

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是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事关农村生态文明建设，事关国家粮食安全和农业绿色发展，事关城乡居民的水缸子、米袋子、菜篮子。为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保护生态环境，维护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全面绿色转型，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钉钉子精神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立足我国“三农”工作实际和新时期发展需要，以削减土壤和水环境农业面源污染负荷、促进土壤质量和水质改善为核心，按照“抓重点、分区治、精细管”的基本思路，统筹谋划、协同联动，突出重点、试点先行，优化政策、强化监督，真抓实干、久久为功，形成齐抓共管、持续推进的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

### （二）基本原则

统筹推进，突出重点。统筹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以化肥农药减量化、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污染治理为重点内容，以防控农业面源污染对土壤和水生态环境影响为目标，以长江经济带和黄河流域为重点，兼顾珠江、松花江、淮河、海河、辽河等流域，在干流和重要支流沿线、南水北调东线中线、湖库汇水区、饮用水水源地等环境敏感区（以下简称重点区域），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试点先行，夯实基础。根据种植和养殖产业分布、污染防治工作基础，在典型流域、海域、区域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管试点示范，形成易复制、可推广的治理模式和管理措施，探索建立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估体系。

分区治理，精细监管。根据不同区域、不同类型污染源特征、地理气候影响因素和环境保护要求，立足地方实际，尊重农民群众意愿，实施“一区一策”，因地制宜采取治理措施，加强精细化监督管理，实现精准治污、科学治污和依法治污。

政策激励，多元共治。强化政策引导作用，注重激励性措施与强制性措施相结合，充分运用税收、补贴等经济手段，广泛调动农业产业链主体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推动政府、农业社会化服务机构、农户等多元主体合作共治。

### （三）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重点区域农业面源污染得到初步控制。农

业生产布局进一步优化，化肥农药减量化稳步推进，规模以下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水平持续提高，农业绿色发展成效明显。试点地区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网络初步建成，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的法规政策标准体系和工作机制基本建立。

到 2035 年，重点区域土壤和水环境农业面源污染负荷显著降低，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网络和监管制度全面建立，农业绿色发展水平明显提升。

## 二、主要任务

### （一）深入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推进重点区域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根据农业污染源类型分布、地理气候条件、环境质量状况等，确定农业面源污染优先治理区域。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布局，按照土壤、水和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分区分类采取治理措施。在种植业面源污染突出区域，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优化生产布局，推进“源头减量-循环利用-过程拦截-末端治理”工程，深入实施秸秆综合利用行动，以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利用为主攻方向，建立一批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打造产业化利用典型模式。持续推进农膜回收行动，以标准地膜应用、专业化回收、资源化利用为重点，强化农膜回收利用示范县建设，健全回收网络体系，试点农膜区域性绿色补偿制度，加快可降解农膜应用示范，着力解决农田“白色污染”问题。

在养殖业面源污染突出区域，基于土地消纳粪污能力，合理确定养殖规模，促进畜禽粪污还田利用，推动种养循环，改善土壤地力。

建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技术库。按照全要素治理、菜单式遴选的原则，以种植、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污染防治为重点，根据污染类型和主要成因，分区分类建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技术库。总结试点示范成果和各地经验做法，形成一批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模式，由点及面，逐步形成产业化、规模化效应。

## （二）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政策机制

健全法律法规制度。制修订肥料管理等对农业面源污染有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加强化肥农药生产经营管理和使用指导，推动精准施肥、科学用药。以省为单位加强畜禽散养密集区污染治理，明确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户污染治理要求和责任，鼓励对畜禽粪污进行无害化处理，达到肥料化利用有关要求后，进行还田利用。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防止在处理事故过程中，将废水、废液、固体废弃物直接排入农田。

完善标准体系。适时评估并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与监督监测相关标准。指导各地制定种植业污染治理、水产养殖尾水排放等标准规范。以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为导向，健全畜禽养殖污染治理标准体系，加强养殖场户环境监督管

理。农田灌溉用水、水产养殖用水、畜禽粪污肥料化利用应执行相应标准，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和农产品。

优化经济政策。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设施用电用地政策，落实有机肥产品生产销售、化肥农药减量、有机肥替代化肥等补贴和税收减免政策。对开展畜禽粪肥运输、施用等社会化服务组织，按规定予以支持。优先将畜禽、水产养殖、秸秆农膜等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装备等支持农业绿色发展的机具列入农机购置补贴目录。探索开展“点源-面源”排污交易试点。

建立多元共治模式。在重点区域以省为单位，编制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制定污染防治目标任务，明确监督指导和保障措施。发展农资绿色配售，推动农资经销商成为污染防治的重要主体和信息传导枢纽，引导农户使用绿色高效的肥料农药。通过向社会购买服务等方式，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市场化。充分发挥农业社会化服务机构、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作用，推广“政府+协会+农户”“龙头企业+协会+农户”等模式，加强专业技术管理。推动统一生产管理、统一订购农资、实施品牌认证等标准化生产，形成“政府-市场-农户”多元共管共治体系。

### （三）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督管理

开展农业污染源调查监测。完善化肥农药使用量调查核算方法，在统计、农业农村、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工作基础

上，逐步摸清化肥农药使用变化情况。利用实地调研、台账抽查、智能终端采集等方式，对化肥农药投入、畜禽和水产养殖等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抽查核实。加密布设农业面源污染监控点，重点在大中型灌区、有污水灌溉历史的典型灌区进行农田灌溉用水和出水水质长期监测，掌握农业面源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开展畜禽粪肥还田利用全链条监测，分析评估养分和有害物质转化规律。

评估农业面源污染环境影响。制定农业面源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加强农业污染源、入水体污染物浓度与流量监测、受纳水体水质和流量监测，构建全国农业面源污染环境监测“一张网”。在重点区域，基于全国地表水环境监测网，结合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采用更新改造、共建共享和新建相结合的方式，增加环境监测布点，加强暴雨、汛期等重点时段水质监测。开展农业污染物入水体负荷核算评估，确定监管的重点行业、重点地区和重要时段。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长期观测。在嘉陵江、汾河、太湖、巢湖、南四湖、洱海、白洋淀、丹江口库区、密云水库等重点水域先行先试，建设农业生态环境野外观测超级站，开展气象、水文、水质、土壤和地下水等野外长期观测和定量分析，结合遥感技术，掌握农业面源污染时空演变规律，逐步实现对农业面源污染环境质量影响的动态评估。加强国家农业科学观测实验站建设，对农业生产要素及其动态变化进行

系统观测、监测和记录，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提供基础支撑。

建设农业面源污染监管平台。系统整合农田氮磷流失监测、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等数据，实现从污染源头到生态环境的监测数据互联互通。加强全国农业源普查、生态环境统计、畜禽粪污综合利用信息、全国排污许可管理平台等工作对接共享。借助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拓宽数据获取渠道，实现动态更新。发挥农业面源污染大数据在指导污染防治、控制温室气体排放、优化城乡规划、土地利用和推动农业绿色发展中的作用。

### 三、试点示范

围绕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污染防治攻坚战总体部署，以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对重点区域土壤和水环境影响为目标，在广西、广东、湖南、湖北、河南、江苏、安徽、云南、江西、四川、山东、宁夏、河北、陕西、吉林、青海等省份部分县市区开展试点（以下简称试点县），实施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一批以污染防治、调查监测、绩效评估等为主要内容的试点示范工程。

（一）形成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典型模式。在试点县中筛选以种植、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水产养殖为主的区域，建设一批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示范工程。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布局，开展系统设计、分类治理，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模式。大力发展种养结合、生态循环农业，扩大

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种养规模，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和效益。

（二）建立农业面源污染调查监测体系。开展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成因分析，科学测算化肥农药对面源污染的影响和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研究农业面源污染敏感区域识别方法，编制优先治理区域清单。选取典型小流域及海水养殖集中分布的近岸海域，结合地面监测和卫星遥感技术，评估污染物入水体负荷和时空分布等。在四川都江堰、内蒙古河套、宁夏青铜峡等选择大中型灌区，开展农田灌溉用水水质监测，在养殖密集区加强地表水水质监测。建设农业面源污染监管信息平台，加强污染防控预警。

（三）探索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绩效评估。研究制定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绩效评估办法，明确评估范围、指标、内容、方式等。以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结果为基础，补充摸底调查数据，确定绩效评估指标和基数。探索将环境质量改善状况作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绩效评估的主要依据。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有关部门根据本方案要求，密切协作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履行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职责，并与农业农村、发展改革、财政、水利、林业草原等相关部门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加强信息共享、定期

会商、督导评估，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省级对本地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负总责，提供组织和政策保障，做好监督考核。市级做好上下衔接、域内协调和督促检查等工作。县级做好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二）强化队伍建设。明确县乡镇承担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的机构和人员。加强农业环境保护和农技推广体系队伍建设，引导农民科学使用农业投入品，采用绿色生产方式。推动生态环境监管执法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落实县乡镇基层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管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监管执法培训，提升基层监管执法能力。

（三）加大资金投入。构建公共财政支持、责任主体自筹和社会资金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格局。中央有关部门结合现有资金渠道，支持地方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各地要合理安排资金投入，确保完成治理目标。鼓励地方按规定加强相关渠道资金和项目统筹整合。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领域。加大绿色信贷、绿色债券对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秸秆综合利用、农膜回收利用、池塘养殖尾水利用处理等。

（四）提升科技支撑。成立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专家组，开展长期跟踪和定期会商，为关键技术研究和重要政策咨询

提供支撑，对试点示范地区强化技术帮扶。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整合科技资源，通过相关国家科技计划，加快农业面源污染调查、监测、评估技术为重点的联合攻关，集中力量研发农业面源污染估算模型和源解析技术方法，研发先进的自动监测、快速监测设备，推广成熟适用技术。

（五）强化监督工作。推动各级地方政府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纳入绩效评估范畴，明确年度任务与评估指标。实施信息公开，拓宽投诉举报渠道，发挥群众监督作用。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存在的突出问题纳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范畴，强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突出问题监督。

（六）加强宣传引导。利用新媒体与传统媒体，宣传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的重要性，普及治理知识和技术，鼓励公众参与和监督，增强农村居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和能力，形成全社会保护农业生态环境的良好氛围。